

瑞茂通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600180

2013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 公司负责人万永兴、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艾君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庞巍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根据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公司 2013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公司 2013 年度合并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471,165,605.03 元人民币，其中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 387,051,796.34 元人民币。

鉴于公司目前处于战略转型关键阶段，为确保公司经营的持续稳定发展，出于对股东利益的长远考虑，经公司董事会慎重讨论，决定公司 2013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未分配利润将用于公司项目投资以及补充流动资金。

本预案需提交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 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描述存在的风险，敬请查阅第四节“董事会报告”中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中“可能面对的风险”的内容。

七、 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 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目录

第一节 释义及重大风险提示.....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	6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9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11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9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36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47
第八节 公司治理.....	56
第九节 内部控制.....	63
第十节 财务会计报告.....	65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186

第一节 释义及重大风险提示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山东证监局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山东证监局
瑞茂通、公司、本公司	指	瑞茂通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郑州瑞茂通、控股股东	指	郑州瑞茂通供应链有限公司
报告期、本期	指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徐州怡丰	指	徐州市怡丰贸易有限公司
邳州丰源	指	邳州市丰源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江苏晋和	指	江苏晋和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天津保理公司、保理公司	指	天津瑞茂通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公司	指	天津瑞茂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新余农商行	指	新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描述存在的风险，敬请查阅第四节“董事会报告”中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中“可能面对的风险”的内容。

第二节 公司简介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瑞茂通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名称简称	瑞茂通
公司的外文名称	CCS Supply Chain Management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CCS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万永兴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菊芳	张靖哲
联系地址	河南省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外环路 20 号海联大厦 20 楼	河南省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外环路 20 号海联大厦 20 楼
电话	0371-89988090	0371-89988090
传真	0371-89988091	0371-89988091
电子信箱	ir@ccsoln.com	ir@ccsoln.com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山东省烟台市胜利路 201-209 号汇丰大厦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264001
公司办公地址	河南省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外环路 20 号海联大厦 20 楼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450000
公司网址	http://www.ccsoln.com
电子信箱	ir@ccsoln.com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部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瑞茂通	600180	九发股份

六、 公司报告期内注册变更情况

(一) 基本情况

注册登记日期	1998 年 6 月 25 日
注册登记地点	山东省烟台市胜利路 201-209 号汇丰大厦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370000018011503
税务登记号码	37061270620948X
组织机构代码	70620948-X

(二) 公司首次注册情况的相关查询索引

公司首次注册情况详见 1999 年年度报告公司基本情况。

(三)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

1998 年上市时，公司主营业务为：食用菌菌种的培育、产品养殖、加工、销售；包装物料的生产、销售、蔬菜、水果、罐头、水产品的生产、销售。

1999 年 1 月 21 日，公司主营业务增加“批准许可范围内的进出口业务”。

2003 年 11 月 12 日，公司主营业务增加“饮料、复合肥、冲施肥、叶面肥、有机无机复混肥、土壤调理剂的生产、销售”。

2004 年 1 月 5 日，公司主营业务增加“热电的生产、销售”。

2005 年 8 月 11 日，公司主营业务增加“保健食品、钢材的销售”。

2012 年 8 月 31 日，公司完成重大资产重组后，主营业务由“食用菌及相关产业产品养殖、加工、销售”等变更为“煤炭批发经营；资产管理；煤炭信息咨询，煤炭供应链管理”。

(四) 公司上市以来，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

1998 年 7 月，公司上市后控股股东为山东九发集团公司。

2009 年 1 月，根据公司《重整计划》，中银信投资有限公司取得公司股票 7500 万股，成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

2011 年 5 月，中银信投资有限公司将所持上市公司股票 3740 万股转让给浙江新世界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2500 万股转让给沈仁荣，1260 万股转让给姜德鹏，浙江新世界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成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

2012 年 8 月底，公司与郑州瑞茂通完成重大资产重组股权登记程序，郑州瑞茂通成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

七、 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境内）	名称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永定门西滨河路 8 号院 7 号楼中海地产广场西塔 5-11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张大志 马英强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名称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丰盛胡同 22 号丰铭国际大厦 A 座六层
	签字的财务顾问主办人姓名	郑俊、庞晶晶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12 年 8 月 6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报告期末公司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3 年	2012 年	本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2011 年
营业收入	6,490,705,970.02	5,281,242,580.20	22.90	3,311,555,242.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71,165,605.03	381,795,555.28	23.41	316,235,532.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87,051,796.34	324,555,465.41	19.26	268,399,947.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83,813,120.68	432,924,260.08	-535.14	-311,778,111.92
	2013 年末	2012 年末	本期末比上 年同期末增 减(%)	2011 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746,211,778.66	1,244,762,073.63	40.28	882,713,096.35
总资产	6,629,758,017.84	2,025,466,682.61	227.32	1,614,022,211.56

(二) 主要财务数据

主要财务指标	2013 年	2012 年	本期比上年同 期增减(%)	2011 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5403	0.5440	-0.68	0.5116
稀释每股收益（元 / 股）	0.5391	0.5440	-0.90	0.511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	0.4439	0.4625	-4.02	0.4342

每股收益（元 / 股）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1.24	35.89	减少 4.65 个百分点	52.2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5.66	30.51	减少 4.85 个百分点	44.32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3 年金额	2012 年金额	2011 年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1,522,989.09	71,719,103.16	17,556,959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36,250,525.71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3,706,852.6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12,157.18	657,350.00	-2,397,913.8
所得税影响额	-20,903,875.88	-15,136,363.29	-3,573,986.3
合计	84,113,808.69	57,240,089.87	47,835,584.61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一、 董事会关于公司报告期内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13 年，全球经济深度调整，中国经济增速放缓，煤炭市场持续低迷。公司作为一家率先在行业内推行供应链管理服务的企业，根据市场形势和客户需求，及时调整优化商业模式，力求保稳定，谋增长，求创新，在坚定不移的深耕供应链管理业务的同时，积极搭建供应链一体化综合服务平台，并依托供应链管理优势发展供应链金融，实现充分的产融互动，增强抵御市场风险的能力，保持快速增长，并实现企业的成功转型。2013 年，在全员的努力开拓进取下，公司实现业务量约 1360 万吨，同比增长约 56%；营业收入 64.91 亿元，同比增长 22.9%；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71 亿元，同比增长 23.4%。

1、供应链管理业务扎实稳步推进，多种创新经营模式并行发展

报告期内，面对市场需求的低速增长，公司坚持推进 Trader 开发体系建设，贯彻执行“大客户”发展战略，提升公司供应链管理能力。基于众多客户对煤种需求的差异性，公司根据掌握的多种资源，借助内部高效的会议系统、信息系统第一时间制定出最优的配送方案，并通过稳定的运力最快速度送达客户，实现一段期间内的加权结算。公司通过这种多资源对客户低成本高效率的撮合，增强了客户粘性，扩大了业务规模。同时公司积极创新业务合作模式，与下游客户尝试单烧模式，北方港口下水煤代理模式，沿海沿江重要港口建立储配煤基地模式，纸货、期货与现货相结合的模式等等，都取得了良好效果，促进了公司发运量的稳定增长。

2、供应链管理一体化综合服务平台初步搭建成功

公司专注于煤炭供应链管理业务十几年，始终坚持以客户为中心，以市场需求为原动力。现阶段的国家规划及行业现状，给予公司巨大的发展契机，公司充分发挥自身管理服务优势，打造供应链管理一体化综合服务平台，搭建完整的煤炭供应链生态圈，实现各方合作共赢。通过供应链一体化综合服务平台，公司以自身优势以及整合的他方优势弥补客户各种资源短板，实现各方优势资源的有效整合。通过提供采购服务（国际、国内多资源）、煤炭加工服务（掺配、洗选、洁净）、物流配送服务（仓储、分拨、运输、装卸、转港、多式联运等）、资源分销服务（电力、冶金、化工、建材等）、交易撮合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供应链金融服务、运营管理服务、团队支持服务等，为下游客户高效配置煤炭资源，降低用煤成本；为上游供应商稳定分销煤炭，及时回笼资金；为中间贸易商补足短板，促成交易。

3、供应链金融正式启航，成绩初现

公司日益增大的业务规模和庞大稳定的资金流为供应链金融的发展提供了天然独特的环境，同时公司多年积累的成熟的供应链管理经验也有利于供应链金融的风险管理。报告期内，公司在积极探索下，由传统的供应链管理业务成功切入供应链金融服务，实现全流程全覆盖的供应链管理服务商业模式。公司在 2013 年 5 月成立保理公司，11 月成立融资租赁公司，12 月参股新余农商行，初步构建起一个供应链金融的大体系。其中保理公司在成立仅半年的时间里，为满足供应链客户的金融需求，先后两次增加注册资本金至 2 亿元（截至年报披露日，保理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 3 亿元），报告期内取得约 1386 万元的收益。公司的供应链金融服务是供应链管理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为公司的跨越式发展打下坚实的基础。

4、完善人才引进和培养体系，增强团队的凝聚力

公司的理念是以共同的理想、一流的平台、以及开放、包容、谦和、信任的团队文化来吸引优秀的人才，同时通过继续传承和发扬“诚实、责任、努力，共生、共赢、共享”的企业文化精髓，不断增强员工的凝聚力和归属感。报告期内，公司完善了以竞争、激励、公平、发展为原则的薪酬管理体系，将员工工资与其岗位职责、岗位技能、工作绩效紧密挂钩，着重体现岗位价值和个人贡献。同时注重对人才的持续培养，坚持将企业战略经营目标与员工的职业发展相结合，通过拓展训练及座谈会的方式对新员工进行入职培训，通过现场及在线的方式对在岗员工开展有针对性的业务技能培训、管理培训、职业规划培训等多种形式的培训交流活动，保障员工的快速成长和公司的稳健发展。2013 年公司共引进知名高校应届毕业生及金融、期货、业务等方面的高端人才 70 余名。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6,490,705,970.02	5,281,242,580.20	22.90
营业成本	5,521,994,859.08	4,541,933,909.98	21.58
销售费用	375,938,652.37	268,579,857.18	39.97
管理费用	97,337,356.68	57,749,541.38	68.55
财务费用	20,220,224.03	9,218,509.01	119.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83,813,120.68	432,924,260.08	-535.1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7,779,742.10	-3,598,631.36	19,845.9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10,430,778.78	-311,514,644.37	-841.68

2、 收入

(1) 驱动业务收入变化的因素分析

本期营业收入金额较上期金额增加 1,209,463,389.82 元，增幅约 22.9%，主要来源于三个业务版块：

第一，煤炭直运、煤炭掺配、加工后销售实现营业收入 61.39 亿元，占公司营业收入约 94.58%，同比增长 16.24%。其造成营业收入变化的主要原因是：

(1) 2013 年公司实现煤炭发运量约 1360 万吨，同比 2012 年增长约 56.14%。发运量增加，营业收入增加；

(2) 受市场行情波动影响，2013 年公司平均煤炭销售单价相比 2012 年下降 25.55%；

(3) 价格相对较低的进口煤占比由 2012 年 32.03% 提升至 49.06%，在一定程度上拉低公司平均销售价格水平；

第二，供应链平台管理服务实现营业收入 2.96 亿元，占公司营业收入约 4.56%。供应链平台管理服务是公司基于对煤炭供应链客户提供的一体化综合平台服务而收取的服务费用。

第三，供应链金融业务贡献营业收入 0.56 亿元，约占公司营业收入的 0.86%。供应链金融业务主要是由公司旗下全资子公司天津瑞茂通商业保理有限公司在 2013 年 5 月至 12 月期间向供应链客户提供应收账款保理融资确认的收入。

(2) 主要销售客户的情况

报告期，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总额约 168789 万元，约占同期营业收入的 26%。

3、 成本

(1)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煤炭直运、煤炭	煤炭采购及加工成本款	5,499,922,109.09	90.93	4,541,933,909.98	92.97	21.09

掺配、加工后销售						
供应链平台管理服务						
供应链金融业务	服务费成本及保理成本	22,072,749.99	0.36			

煤炭采购及加工成本款项：业务规模扩大，业务量增加

服务费成本及保理成本：利息等资金成本

(2) 主要供应商情况

报告期，公司向前五大供应商的采购总额约为 206,667 万元，占公司采购总额的 38.80%。

4、 费用

2013 年度销售费用同比增长 39.97%，原因为业务量的大幅增加致使销售费用增加。

2013 年度管理费用同比增长 68.55%，原因为业务量的大幅增加致使管理费用增加。

2013 年度财务费用同比增长 119.34%，原因为利息支出增加。

5、 现金流

项目	本年发生额（元）	上年发生额（元）	变动幅度（%）	原因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734,210,248.75	4,242,003,059.04	11.60	业务规模扩大、采购量增加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8,404,907.54	20,797,343.87	36.58	员工人数增加、待遇增长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4,487,542.45	301,021,320.66	-45.36	本期享受低税率税收优惠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36,195,166.93	303,480,595.81	801.60	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受让保理应收款项金额增加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	103,066,250.00			收回信托投资款项

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3,117,920.71			收到信托投资转让收益、期货投资收益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54,643,911.81			购建土地使用权
投资支付的现金	689,320,001.00			向新余农商行、合营企业投资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2,028,000.00	188,565.00	6,278.70	发行限制性股票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90,000,000.00			天津瑞茂通商业保理有限公司融资款项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388,261,397.69	822,517,417.95	190.36	本期向银行借款金额增加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466,941,985.29	1,099,432,549.31	33.43	本期向银行还款金额增加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2,153,782.53	18,788,078.01	71.14	向银行借入款项增加，利息支付金额增加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80,762,851.09	16,000,000.00	4,154.77	支付的承兑保证金、信用证保证金增加

(二) 行业、产品或地区经营情况分析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煤炭直运、	6,138,670,592.76	5,499,922,109.09	10.41	16.24	21.09	减少 3.59

煤炭掺配、 加工后销 售						个百分点
供应链平 台管理服 务	295,909,325.73					
供应链金 融业务	56,126,051.53	22,072,749.99	60.67			

本年度公司对产品分类进行了调整，“供应链平台管理服务”、“供应链金融业务”为新分类产品，其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与往期分类标准下的产品指标不具有可比性。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1、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 资产的比例(%)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 比例(%)	本期期末金 额较上期期 末变动比例 (%)
应收票据	386,846,240.80	5.83	136,075,301.72	6.72	184.29
应收账款	911,052,593.13	13.74	455,250,729.92	22.48	100.12
预付款项	772,337,474.73	11.65	323,293,504.74	15.96	138.90
其他应收款	177,751,822.96	2.68	62,209,772.86	3.07	185.73
其他流动资产	2,177,038,596.05	32.84	6,360,480.55	0.31	34,127.58
无形资产	150,650,000.00	2.27	12,500.00	0.001	1,205,100.00
短期借款	1,052,539,661.78	15.88	132,571,058.96	6.55	693.94
应付票据	1,147,021,148.28	17.30	278,227,858.11	13.74	312.26
预收款项	171,592,726.06	2.59	68,244,684.92	3.37	151.44
应付职工薪 酬	3,446,848.10	0.05	1,318,970.40	0.07	161.33
其他应付款	2,077,402,573.97	31.33	13,511,126.12	0.67	15,275.49

应收票据：票据结算方式增加。

应收账款：销售收入增加。

预付款项：业务规模扩大、采购量增加。

其他应收款：往来款项增加。

其他流动资产：保理项下应收款项增加。

无形资产：本期购入土地使用权。

短期借款：业务规模扩大，本期向金融机构借入款项增加。

应付票据：通过银行开具银行承兑汇票数量增加。

预收款项：本期业务预收款项增加。

应付职工薪酬：期末未付工资增加。

其他应付款：天津瑞茂通商业保理有限公司向郑州瑞茂通供应链有限公司借入款项增加。

(四) 核心竞争力分析

1、覆盖全球的煤炭供应链网络

公司在煤炭供应链领域拥有十多年的行业经验，业务范围基本覆盖国内煤炭资源主产地和主要消费地，同时，公司海外进口业务实现快速发展，初步构建全球化资源采购、销售渠道。

2、供应链一体化综合平台服务能力

公司始终坚持以客户为中心，以市场需求为原动力，致力于打造供应链管理一体化综合服务平台，实现各方合作共赢。利用供应链平台有效整合各方优势资源，通过提供采购服务（国际、国内多资源）、煤炭加工服务（掺配、洗选、洁净）、物流配送服务（仓储、分拨、运输、装卸、转港、多式联运等）、资源分销服务（电力、冶金、化工、建材等）、交易撮合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供应链金融服务，为下游客户高效配置煤炭资源，降低用煤成本；为上游供应商稳定分销煤炭，及时回笼资金；为中间贸易商补足短板，撮合交易，搭建一个完整的供应链生态圈。

3、优秀、稳定的运营团队

公司报告期末正式在编员工 298 人，其中 85% 拥有本科及以上学历。公司本年度不仅加大了高学历毕业生的招聘力度，同时积极推进高端社会性专业人才的引进，为公司的发展注入了新鲜血液。公司在不断引进人才的同时，为具备培养潜质的高素质专业人才搭建了系统的领导力培训体系，同时配备了完善的薪酬考核体系。公司坚持“诚实、责任、努力、共生、共赢、共享”的企业文化，为员工营造良好的工作环境，提供宽广的发展平台。整个团队年轻富有激情，努力拼搏，勇于创新，稳定性好。

4、完整、高效的信息支撑体系

公司拥有一套完整、高效的信息支撑体系。第一，引入全球最大的企业管理和协同化商务解决方案供应商德国 SAP 公司的 ERP 系统，使公司的管理理念和管理模式都跨上了新的台阶，通过对公司采购、仓储、物流、加工、销售整个供应链的流程再造，有效提升了公司的数据整合能力，增强了公司的信息挖掘功能，逐步建立起一个先进的良性的信息化支撑平台。第二，构建灵敏的市场监测系统，公司依靠遍布全国的一线业务人员每天传回的专业市场行情监测数据，建立了自己的煤炭市场行情数据库，实时监测市场行情变动，为每一个决策提供了数据支撑；第三，搭建资金管理平台系统，实现公司内沉淀资金集中管理、内部资源调配、统一运筹和风险监控的资金管理体系。第四，建立了有效的信息沟通机制，每日晨会、每周周会、月会等会议制度，使高层管理人员与一线业务人员能够进行高效沟通，保障了企业对市场趋势变化的及时反应。第五，凭借强大的 OA 系统，实现全公司所有员工不同地域、不同时间同界面办公，不仅提高集团各部门间的信息沟通效率，规范各类业务的审批权限和审批流程，更提高了公司内部的知识共享度。

5、供应链金融平台的支撑

供应链金融服务作为公司供应链一体化综合平台服务的重要组成部分，是供应链管理服务的延伸和升华，也是公司基于市场需求对供应链一体化平台服务积极探索的重要成果。公司以应收账款保理业务为切入点，迅速布局供应链金融业务，立足产业，深度挖掘供应链各环节的客户需求，利用多种金融牌照与工具，创新金融产品，降低交易成本共享全链条的价值增值。公司以产业为本、金融为器，实现商流、物流、资金流、信息流的充分利用，成为真正意义上集产业整合、渠道开拓、信息集成、物流组织、金融运用为一身的煤炭供应链管理专家。

(五)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元）	年初数（元）	增减变动（元）	年末数（元）	本企业持股比例（%）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郑州航空港区兴瑞实业有限公司	权益法	98,000,000.00	0	98,099,442.64	98,099,442.64	49.00	49.00
新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成本法	287,495,200.00	0	287,495,200.00	287,495,200.00	9.99	9.99

注：本公司子公司江苏晋和电力燃料有限公司与新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入股协议书》，并于 2013 年 12 月 20 日足额缴付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投资款 121,820,000 元

人民币以及资本公积金 165,675,200 元人民币，共计 287,495,200 元人民币。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江苏晋和电力燃料有限公司参与新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扩股事项相关手续正在办理之中。

(1) 持有非上市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所持对象名称	最初投资金额 (元)	持有数量 (股)	占该 公司 股权 比例 (%)	期末账面价值 (元)	报告期 损益 (元)	报告期所有者 权益变动(元)	会 计 核 算 科 目	股 份 来 源
新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87,495,200.00	121,820,000	9.99	287,495,200.00		287,495,200.00		增 资 入 股
合 计	287,495,200.00	121,820,000	/	287,495,200.00		287,495,200.00	/	/

2、 非金融类公司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委托理财产品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作 方名 称	委 托 理 财 产 品 类 型	委 托 理 财 金 额	委 托 理 财 起 始 日 期	委 托 理 财 终 止 日 期	预 计 收 益	实 际 收 回 本 金 金 额	实 际 获 得 收 益	是 否 经 过 法 定 程 序	计 提 减 值 准 备 金 额	是 否 关 联 交 易	是 否 涉 诉	资 金 来 源 并 说 明 是 否 为 募 集 资 金
国 民 信 托 有 限 公 司	信 托 理 财 产 品	300,000,000	2013 年 12 月 16 日	2016 年 12 月 15 日	162,000,000.00	100,000,000	18,000,000	是	0	否	否	自 有 资 金, 非 募 集 资 金

2013 年 12 月 4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那曲瑞昌煤炭运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那曲瑞昌”）以自有资金 3 亿元人民币出资购买国民信托有限公司的理财产品，本次投资自信托成立日起不超过 36 个月，年化收益率为 18%。（具体内容详见 2013 年 12 月 5 日的《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经公司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审议，总经理批准，2013 年 12 月 26 日，那曲瑞昌与浙江浙商汇悦财富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商汇悦公司”）签订了《信托收益权转让合同》，合同约定收益权转让日为 2013 年 12 月 26 日，由那曲瑞昌转让 1 亿份的信托理财产品给浙商汇悦公司，浙商汇悦公司支付给那曲瑞昌 11800 万元的转让价款。

(2) 委托贷款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委托贷款事项。

3、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募集资金或前期募集资金使用到本期的情况。

4、 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分析

公司名称	业务性质	公司持股比例	注册资本	总资产（元）	净资产（元）	净利润（元）
China Coal Soiution(Singapore) Pte.Ltd.	煤炭采购、销售	100.00	美元 7,800,000.00	987,688,346.65	94,931,910.56	40,603,022.31
江苏晋和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煤炭采购、销售	100.00	230,000,000.00	907,299,368.07	513,549,924.72	121,218,353.32
西宁德祥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煤炭采购、销售	100.00	10,000,000.00	2,108,366,950.55	553,149,300.56	28,483,239.88
天津瑞茂通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贸易融资	100.00	200,000,000.00	2,498,053,978.45	213,855,605.75	13,855,605.75
那曲瑞昌煤炭运销有限公司	煤炭采购、销售	100.00	50,000,000.00	1847834579.19	425407185.99	368,229,618.92

5、 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二、 董事会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竞争格局和发展趋势

煤炭是我国的主要消费能源，约占我国能源消耗的 70%。经济发展是我国煤炭需求的主要驱动力，煤炭也是我国 GDP 稳定增长的重要支撑。根据中国煤炭工业协会通报显示，2013 年国家煤炭产量达到 37 亿吨，而瑞茂通的业务量仅 1360 万吨，行业发展空间巨大。同时，煤炭

供应链行业年业务量达到百万吨以上的企业数量较少，绝大多数在百万吨以下，未来将有大批规模小、运作不规范的煤炭经营企业被淘汰或被整合，行业集中度将逐渐提高。

(二) 公司发展战略

以煤炭为先导，积极涉足其他大宗商品，借助金融相关手段，运用互联网思维，创新经营模式，积极寻求产业和金融上的投资机会，成为具有国际竞争力的大宗商品供应链管理专家。

(三) 经营计划

2014 年是公司的升级年，公司将抓住大变革时代的机遇，制定明确的发展目标和清晰的发展思路，积极探索新的商业机会，不断创新优化经营模式，坚定不移进行转型升级。

1、运用多种创新经营模式做大做强做精做细供应链管理业务

供应链管理业务是公司的基础和根本，公司在 2014 年将重点搭建全球化的营运体系，实现全球化的资源采购销售布局，争取做到全煤种覆盖。同时继续加强对关键物流节点的建设布局，提高公司对资源的掌控力，增强公司一体化供应链管理服务平台能力。此外，公司将更加注重期货对现货的套期保值作用，用期货作保障促进现货业务的快速增长。2014 年，公司将进一步完善供应链管理综合服务平台，利用平台的整合优势，深度挖掘客户需求，提供更深层次有针对性的延伸和增值服务，增强客户粘性，实现公司的跨越式发展。

2、完善风险控制体系，深度挖掘供应链金融机会

2014 年，公司将坚定践行产融结合的发展战略，加速供应链金融产业布局。同时积极开辟融资渠道，扩大融资规模，降低融资成本。公司依托既有的以及未来可能取得的更多的金融牌照优势不断创新供应链金融模式，满足供应链平台客户多样化的金融需求，实现供应链金融与供应链业务之间的充分协同。在快速扩张供应链金融产业版图的同时，公司同样重视内部风控体系的建设。2014 年，公司将结合自身的行业经验，借鉴相关金融行业成熟的风控体系，建立一套能够支撑金融快速发展的风控体系。

3、运用互联网思维，有序推进信息化建设

2014 年，公司将积极拥抱互联网，进一步提升全员的互联网思维，以满足客户需求为核心和立足点，借鉴行业经验，逐步探索供应链业务和供应链金融的 O2O 模式。通过公司内部信息化水平的提高，完善数据库，并加强对数据的分析，借助全面强大的信息数据库迅速撮合交易，第一时间为客户提供有针对性的一揽子的供应链解决方案。

4、引进高端人才，加强团队融合

2014 年，公司将继续坚持提升集团领导力，建设领导梯队，不断完善公司薪酬体系和未来领袖培养体系。同时借助上市公司的品牌影响力、积极向上的企业文化，营造适宜人才成长的

软环境，吸引国内外的高端人才和优秀团队。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1、宏观经济波动的风险

2013 年，国际经济持续低迷，国内经济增速乏力，煤炭需求放缓，无论是煤企还是电企，各环节库存居高不下，供需矛盾短期内难以化解，煤炭市场下行压力较大，进而影响到煤炭供应链行业上半年的发展也比较疲软

2014 年公司会在关注国家宏观经济发展动向的同时，着眼全球经济环境趋势，时刻保持警惕，做好行业发展预判，在市场波动前做好经营策略的调整。同时，公司也要紧跟国家政策倾向，通过大力发展海外进口业务，实现国内资源与国际资源的充分互补对接，搭建跨区域跨国度的煤炭供应链网络。

2、人民币汇率波动风险

2013 年公司海外进口煤炭总量呈现高增长态势。由于国外采购主要采用美元计价，国内销售采用人民币计价，同时进口煤炭由于运距、到港装卸等诸多因素，导致销售周期远高于内陆贸易，因此人民币汇率波动在一定程度上会直接影响到公司的利润水平。

2014 年公司第一要提高汇率风险意识，在核算成本时要充分考虑汇率波动风险；第二，广开信息渠道，对国家经济政策、国外贸易环境充分研究，做好汇率波动的跟踪与预判工作；第三，积极开展人民币套期保值业务，通过相应的金融产品来有效规避汇率波动风险。

3、煤炭价格波动的风险

作为煤炭供应链管理企业，其经营模式决定了企业需要保持适量的煤炭资源库存以保证对下游客户的稳定供应，另一方面从煤炭采购到通过加工后配送给下游用户的过程中通常也会形成一定量的在途货物。若煤炭价格在短期内大幅下降，可能会导致企业的存货价值损失，从而对企业的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2014 年公司将继续推行“大批量、精细化”的经营思路，同时借助期货工具对冲现货风险。

4、行业竞争的风险

随着国内煤炭经营许可证的取消，煤炭行业变得更加开放和市场话，国内行业竞争将会加剧。目前上市公司在煤炭供应链管理行业中具有较强竞争实力，但是仍然需要面对其他公司的竞争。此外，公司海外业务的不断开拓必将面临全球化的新领域的竞争对手。

行业竞争加剧是挑战，同时也给公司带来了整合的机会。2014 年公司将打造瑞茂通供应链一体化综合服务平台，利用公司的品牌优势、平台优势、金融优势来整合占领更多的市场。另外，公司将在合适的时对供应链关键环节进行投资，比如建设具有区位优势配煤中心、储煤基地，提升竞争实力，巩固公司在行业内的领先地位。

5、可借鉴经验和专业人才缺失的风险

煤炭供应链管理行业属于新兴行业，国内几乎没有可借鉴的成功经验。该行业需要熟悉煤炭特性、大宗商品交易及业务各环节组织的专业化人才。虽然国内从事煤炭经营的公司众多，但从事专业化煤炭供应链管理服务的公司却有限，真正具备煤炭供应链管理服务专业素质的人才短缺，因此会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公司的发展速度。

2014 年公司将充分利用人才引进平台，优化公司组织架构、管理体系、薪酬体系，深入贯彻企业文化，塑造良好企业氛围，吸引国内外高端专业性人才，为公司的发展输入新鲜血液。

三、 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一) 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不适用

(二) 董事会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或核算方法变更的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 不适用

(三) 董事会对重要前期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 不适用

四、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将原公司章程第 183 条：“第 183 条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为：

(一) 公司遵循重视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和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的原则，采用现金、股票、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或者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利润。

(二) 董事会审议现金分红具体方案时，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应当发表明确意见。

(三) 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时，应当通过电话、电子邮件等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四) 公司原则上每年度均应实施现金分红，但出现下述情形之一可以不进行现金分红： 1、公司该年度实现的可供分配的利润较少，不足以派发； 2、审计机构对公司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审计报告； 3、公司年末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4、非经常性损益形成的利润

或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资本公积和未分配利润不纳入现金分红的范围； 5、公司有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募集资金项目除外）。

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是指以下情形之一的：（1）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扩建项目或者购买设备的累计支出达到或者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且超过 10,000 万元人民币；（2）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扩建项目或者购买设备的累计支出达到或者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

（五）分红比例的规定：公司采取积极的现金或者股票股利分配政策，每年至少进行一次年度股利分配，有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可以进行中期利润分配。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供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确因特殊原因不能达到上述比例的，公司董事会应当向股东大会作特别说明。

（六）现金分红比例：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

（七）公司每年利润分配方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可以以现场或现场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独立董事应对利润分配方案发表独立意见并披露。

（八）公司应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及执行情况。若公司年度盈利但未提出现金分红预案，应在年报中详细说明未分红的原因、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和使用计划。独立董事应对此发表独立意见，同时对上年度未分红留存资金使用情况发表独立意见并披露。

（九）监事会应对董事会和管理层执行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的情况及决策程序进行监督。

（十）公司根据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或外部经营环境发生变化，确需调整或者变更利润分配政策的，应当满足公司章程规定的条件，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独立董事应当对利润分配政策调整发表独立意见。股东大会审议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十一）若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在实施现金分红时应当减扣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修订为：“第 183 条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为：

（一）公司利润分配的原则

公司当年度实现利润，且弥补以前年度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仍有盈余的，公司应当遵循重视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和有利于公司可持续发展的原则，在符合现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优先选择现金分红方式，并保持现金分红政策的一致性、合理性和稳定性，同时根据公司经营需要

留存必要的未分配利润，保持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二）利润分配形式及比例

公司利润分配的形式主要包括现金、股票、现金与股票相结合三种方式；公司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在符合利润分配的条件下，原则上每年度进行利润分配，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供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确因特殊原因不能达到上述比例的，公司董事会应当向股东大会作特别说明。

现金分红的比例：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

（三）现金分红的条件

公司原则上每年度均应实施现金分红，但出现下述情形之一可以不进行现金分红：

- 1、公司该年度实现的可供分配的利润较少，不足以派发；
- 2、审计机构对公司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审计报告；
- 3、公司年末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 4、非经常性损益形成的利润或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资本公积和未分配利润不纳入现金分红的范围；
- 5、公司有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募集资金项目除外）。

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是指以下情形之一的：

（1）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扩建项目或者购买设备的累计支出达到或者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且超过 10,000 万元人民币；

（2）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扩建项目或者购买设备的累计支出达到或者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

（四）股票股利分配的条件

注重股本扩张与业绩增长保持同步，如果公司营业收入增长快速，董事会认为公司股本情况与公司经营规模不匹配时，可以在满足每年最低现金股利分配之余，进行股票股利分配。股票股利分配预案由董事会拟定，并提交股东大会表决。

（五）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和机制

- 1、利润分配政策由公司董事会制定，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董事会审议利润分配具体方案时，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利润分配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应当对利润分配政策发表独立意见。

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具体方案进行审议时，应当安排通过网络投票系统等方式为中小投资者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政策作出决议，必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过半数通过。

2、公司应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及执行情况。若公司年度盈利但未提出现金分红预案，应在年报中详细说明未分红的原因、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和使用计划。独立董事应对此发表独立意见，同时对上年度未分红留存资金使用情况发表独立意见并披露。

3、公司根据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或外部经营环境发生变化，确需调整或者变更利润分配政策的，应当满足公司章程规定的条件，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独立董事应当对利润分配政策调整发表独立意见。股东大会审议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4、若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在实施现金分红时应当减扣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六) 在实际分红时，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按照本章程的规定，拟定差异化的利润分配方案：

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参照前项规定处理。

公司在实际分红时具体所处阶段，由公司董事会根据具体情形确定。”

(二)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 不适用

(三)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利润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

					的净利润	的净利润的 比率(%)
2013 年					471,165,605.03	
2012 年					381,795,555.28	
2011 年					316,235,532.21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 重大诉讼、仲裁和媒体普遍质疑的事项

(一)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									
起诉(申请)方	应诉(被申请人)方	承担连带责任方	诉讼仲裁类型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诉讼(仲裁)涉及金额	诉讼(仲裁)是否形成预计负债及金额	诉讼(仲裁)进展情况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浙江宇能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连云港市际鸿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诉讼过程中无连带责任方;执行过程中连带责任方为王其康、吕从伟。	买卖合同纠纷	起诉方与应诉方于 2011 年 7 月 22 日签订编号为 201107AA22 的《红土镍矿购销合同》一份,约定应诉方为起诉方提供红土镍矿 50000 吨,合同签订后,起诉方依约向应诉方支付定金	7,275,000	否	根据北仑法院 2012 年 2 月 20 日的民事调解书,宇能对际鸿、王其康及吕从	2013 年 11 月 25 日,根据宁波北仑法院 (2012) 甬仑执民字第 1367-7 号执行裁定书,锰矿石所有权已转移给浙江宇能	根据宁波北仑法院 2013 年 11 月 25 日下达的 (2012) 甬仑执民字第 1367—7 号执行裁定书,4700 吨锰矿石所有权转移给浙江

				4875000 元，但应诉方却未按双方签订的合同内容履行其义务。			伟 债 权 为 727.5 万元， 现 该 案 已 进 入 强 制 执 行 阶 段。	电 力 燃 料 有 限 公 司，评 估 机 构 对 该 批 锰 矿 估 值 约 570 万 元 人 民 币。	宇 能，并 以 490.09 万 元 作 价 给 浙 江 宇 能，用 于 抵 偿 被 告 对 其 所 负 债 务。
--	--	--	--	----------------------------------	--	--	---	---	--

二、 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 不适用

三、 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四、 资产交易、企业合并事项

√ 不适用

五、 公司股权激励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股权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13 年 1 月 6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以 2013 年 1 月 7 日作为授予日，向 76 位激励对象授予 1535 万份股票期权，向 5 位激励对象授予 310 万股限制性股票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拟授予公司激励对象的预留的 170 万份股票期权的授予日由董	上海证券交易所（ www.sse.com.cn ）2013 年 1 月 8 日

事会另行确定。	
---------	--

六、 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2013 年 7 月 22 日，公司 201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日常关联交易预测的议案》，同意自该议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控股股东郑州瑞茂通预计将向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30 亿元的借款。借款利率根据银行同期贷款利率确定，借款期限不超过 1 年，经双方协商一致可提前还本付息，利息按照实际使用时间计算。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2013 年 7 月 23 日的公司公告。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控股股东郑州瑞茂通向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天津瑞茂通商业保理有限公司提供的借款金额为 207,000 万元人民币，期限为一年，利率为 6%。

七、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370,868,67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 (B)	370,868,670.0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 (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 (A+B)	370,868,670.0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	21.24
其中: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D)	370,868,670.0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C+D+E)	370,868,670.00

(三) 其他重大合同

本年度公司无其他重大合同。

八、 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上市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盈利预测及补偿	郑州瑞茂通	盈利预测补偿的承诺：承诺注入资产 2011 年、2012 年、2013 年和 2014 年实现的净利润具体如下：31415.07 万元、37706.70 万元、44369.15 万元、48905.47 万元。	承诺作出的时间：2011 年 12 月 26 日、2012 年 5 月 9 日；承诺期限：2011 年至 2014 年	是	是		

	股份限售	郑州瑞茂通	<p>股份锁定 期承诺： 本次交易 中认购的 上市公司 股份自股 份发行结 束之日起 三十六个 月（即 三十六个 月不进行 转让。</p>	<p>承诺作出 的时间： 2011 年 12 月 21 日； 承诺期 限：自股 份发行结 束之日起 三十六个 月（即 2012 年 8 月 29 日起 至 2015 年 8 月 28 日）</p>	是 是		
	解决同业竞争	郑州瑞茂通、万永兴、刘轶	<p>避免与上 市公司同 业竞争的 承诺。</p>	<p>承诺作出 的时间： 2011 年 12 月 21 日； 承诺期 限：在作 为瑞茂通 控股股 东、实际 控制人、 关联方期 间内持续 有效</p>	是 是		
	解决关联 交易	郑州瑞茂通、万永兴、刘轶	<p>规范与上 市公司关 联交易的</p>	<p>承诺作出 的时间： 2011 年 12</p>	是 是		

			承诺。	月 21 日； 承 诺 期 限：在作 为瑞茂通 控 股 股 东、实际 控制人、 关联方期 间内持续 有效				
其他		郑州瑞茂 通、万永 兴、刘轶	关于保障 上市公司 独立性的 承诺。	承诺作出 的时间： 2011 年 12 月 21 日； 承 诺 期 限：在作 为瑞茂通 控 股 股 东、实际 控制人、 关联方期 间内持续 有效	是	是		

九、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原聘任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磊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500,000	800,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1	1

鉴于公司原聘任的 2012 年度审计机构中磊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撤销证券服务业务许可，已不具备担任上市公司审计机构的资格，无法继续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公司改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3 年度审计机构。

2013 年 8 月 12 日，公司召开 201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十、 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本年度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均未受中国证监会的稽查、行政处罚、通报批评及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

十一、 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无其他重大事项。

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250,990,080	28.88						250,990,080	28.78
1、人民币普通股	250,990,080	28.88						250,990,080	28.78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869,123,893	100	3,100,000				3,100,000	872,223,893	100

2、 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2012年12月13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股权激励计划。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该激励计划于2012年12月12日获中国证监会备案。2012年12月31日，公司2012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

2013年1月6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2013年1月7日作为本次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向76位激励对象授予15,350,000份股票期权，向5位激励对象授予3,100,000股限制性股票，拟授予公司激励对象预留的1,700,000份股票期权的授予日由董事会另行确定。

2013年1月31日，本次授予的3,100,000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已完成股份登记手续。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原来的869,123,893股增加至872,223,893股，增加的3,100,000股均为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

3、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实施了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向5位激励对象授予3,100,000股限制性股票，总股本由2012年底的869,123,893股增至872,223,893股，按此新股本摊薄计算，2013年度（调整后）基本每股收益为0.5403元，每股净资产为2.0026元。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未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燕刚	0	0	480,000	480,000	股权激励	2014年1月7日
燕刚	0	0	360,000	360,000	股权激励	2015年1月7日
燕刚	0	0	360,000	360,000	股权激励	2016年1月7日
王东升	0	0	240,000	240,000	股权激励	2014年1月7日
王东升	0	0	180,000	180,000	股权激励	2015年1月7日
王东升	0	0	180,000	180,000	股权激励	2016年1月7日
李群立	0	0	240,000	240,000	股权激励	2014年1月7日
李群立	0	0	180,000	180,000	股权激励	2015年1月7日
李群立	0	0	180,000	180,000	股权激励	2016年1月7日
李艾君	0	0	240,000	240,000	股权激励	2014年1月7日
李艾君	0	0	180,000	180,000	股权激励	2015年1月7日
李艾君	0	0	180,000	180,000	股权激励	2016年1月7日
张菊芳	0	0	40,000	40,000	股权激励	2014年1月7日
张菊芳	0	0	30,000	30,000	股权激励	2015年1月7日

张菊芳	0	0	30,000	30,000	股权激励	2016 年 1 月 7 日
合计	0	0	3,100,000	3,100,000	/	/

二、 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末近 3 年历次证券发行情况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 衍生证券 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 (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 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股票类						
有限售条 件股份	2012 年 8 月 28 日	4.3	618,133,813	2015 年 8 月 28 日	618,133,813	
有限售条 件股份	2013 年 1 月 31 日	3.88	1,240,000	2014 年 1 月 7 日	1,240,000	
有限售条 件股份	2013 年 1 月 31 日	3.88	930,000	2015 年 1 月 7 日	930,000	
有限售条 件股份	2013 年 1 月 31 日	3.88	930,000	2016 年 1 月 7 日	930,000	

(1) 2012 年 8 月底，公司完成与郑州瑞茂通的重大资产重组，郑州瑞茂通将持有的徐州怡丰、邳州丰源、江苏晋和合计 29.88 亿元资产中 11.045% 的股权无偿注入公司，代烟台市牟平区正大物贸中心向公司偿还 3.3 亿元债务，余下三家各 88.955% 的股权由公司按照 4.30 元/股的价格向郑州瑞茂通非公开发行股票 618,133,813 股予以购买，公司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增加 618,133,813 股。本次发行完毕后，公司总股本由 250,990,080 股增加至 869,123,893 股。

(2) 2012 年 12 月 13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股权激励计划。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该激励计划于 2012 年 12 月 12 日获中国证监会备案。201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2012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

2013 年 1 月 6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 2013 年 1 月 7 日作为本次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向 76 位激励对象授予 15,350,000 份股票期权，向 5 位激励对象授予 3,100,000 股限制性股票，拟授予公司激励对象的预留的 1,700,000 份股票期权的授予日由董事

会另行确定。

2013 年 1 月 31 日，本次授予的 3,100,000 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已完成股份登记手续。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原来的 869,123,893 股增加至 872,223,893 股，增加的 3,100,000 股均为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1) 2012 年 8 月底，公司完成与郑州瑞茂通的重大资产重组后，公司股本由由 250,990,080 股增加至 869,123,893 股，核心资产为徐州怡丰、江苏晋和和邳州丰源三家公司 100% 股权，控股股东变更为郑州瑞茂通，控股比例为 71.12%。

(2) 2012 年 12 月公司实施股权激励计划，2013 年 1 月授予公司 5 名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共计 3,100,000 股，授予完成后公司股本由 869,123,893 股增至 872,223,893 股，郑州瑞茂通控股比例由 71.12% 降至 70.87%，公司总资产增加。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本报告期末公司无内部职工股。

三、 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数量和持股情况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19,99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第 5 个交易日末 股东总数		15,857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报告期内增 减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 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 数量
郑州瑞茂通供应链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	70.87	618,133,813	0	618,133,813	质押 558,967,718

	法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专用证券账户	未知	1.06	9,250,000	9,250,000	0	未知
胡萍	境内自然人	1.06	9,220,000	-1,000,000	0	质押 9,220,000
中国农业银行—中邮核心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1.01	8,790,129	8,790,129	0	未知
鞠燕英	境内自然人	0.87	7,550,323	7,550,323	0	未知
姜义勇	境内	0.61	5,291,353	5,291,353	0	未知

	自然人					
常进坤	境内自然人	0.54	4,672,800	4,672,800	0	未知
烟台市牟平区投资公司	国有法人	0.52	4,565,853	0	0	未知
徐红闽	境内自然人	0.50	4,355,500	4,355,500	0	未知
中国银行－泰信优质生活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0.40	3,503,668	3,503,668	0	未知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专用证券账户	9,2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9,250,000

胡萍	9,2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9,220,000
中国农业银行—中邮核心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8,790,129	人民币普通股	8,790,129
鞠燕英	7,550,323	人民币普通股	7,550,323
姜义勇	5,291,353	人民币普通股	5,291,353
常进坤	4,672,800	人民币普通股	4,672,800
烟台市牟平区投资公司	4,565,853	人民币普通股	4,565,853
徐红闽	4,355,500	人民币普通股	4,355,500
中国银行—泰信优质生活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503,668	人民币普通股	3,503,668
於彩君	3,2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25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郑州瑞茂通供应链有限公司与上述其余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以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和除控股股东外的其他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郑州瑞茂通供应链有限公司	618,133,813	2015年8月28日	618,133,813	重大资产重组
2	燕刚	480,000	2014年1月7日	480,000	股权激励
3	燕刚	360,000	2015年1月7日	360,000	股权激励
4	燕刚	360,000	2016年1月7日	360,000	股权激励
5	王东升	240,000	2014年1月7日	240,000	股权激励
6	王东升	180,000	2015年1月7日	180,000	股权激励

7	王东升	180,000	2016年1月7日	180,000	股权激励
8	李群立	240,000	2014年1月7日	240,000	股权激励
9	李群立	180,000	2015年1月7日	180,000	股权激励
10	李群立	180,000	2016年1月7日	180,000	股权激励
11	李艾君	240,000	2014年1月7日	240,000	股权激励
12	李艾君	180,000	2015年1月7日	180,000	股权激励
13	李艾君	180,000	2016年1月7日	180,000	股权激励
14	张菊芳	40,000	2014年1月7日	40,000	股权激励
15	张菊芳	30,000	2015年1月7日	30,000	股权激励
16	张菊芳	30,000	2016年1月7日	30,000	股权激励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燕刚、王东升担任郑州瑞茂通的董事，与郑州瑞茂通存在关联关系，属于一致行动人。</p> <p>除上述情形外，前十名有限售条件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p>		

四、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郑州瑞茂通供应链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万永兴
成立日期	2010年7月26日
组织机构代码	55960929-8
注册资本	360,000,000
主要经营业务	企业管理咨询（不含金融、证券、期货咨询），有色金属、矿产品（煤炭除外）、铁矿石、焦炭（煤炭除外）、钢材、五金、建筑材料、电气设备、机械设备、橡胶制品、化工产品和化工原料（化学危险品及易燃易爆品除外）、通讯产品及配件、农副产品；从事货物和技术进出口业务（上述范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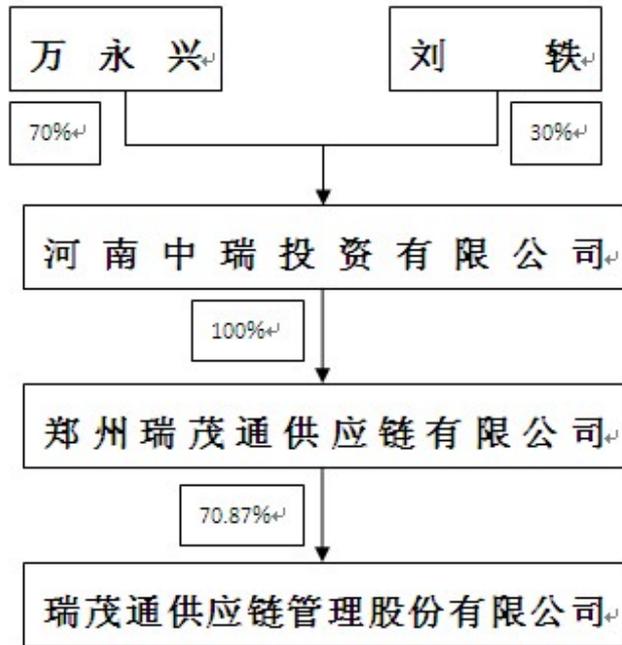
	凡涉及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应经审批方可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
财务状况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为 312380.64 万元人民币，资产净额为 41667.17 万元人民币，营业收入为 11273.23 万元人民币，净利润为 9 万元人民币。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自然人

姓名	万永兴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是
最近 5 年内的职业及职务	历任河南中瑞投资有限公司、河南中瑞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河南和昌置业发展有限公司监事。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2、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五、 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无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 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领取的应付报酬总额（万元）（税前）	报告期从股东单位获得的应付报酬总额（万元）
万永兴	董事长	男	42	2012年8月26日	2015年8月25日	0	0	0			
刘轶	副董事长	男	41	2012年8月26日	2015年8月25日	0	0	0			
燕刚	董	男	35	2012年8月	2015年8月	0	1,200,000	1,200,000	股权	24.7	

	事、 总 理			月 26 日	月 25 日				激励		
纪晓 文	董事	男	41	2012 年 8 月 26 日	2014 年 1 月 13 日	0	0	0		4.5	
张龙 根	独立 董事	男	49	2012 年 8 月 26 日	2015 年 8 月 25 日	0	0	0		10	
文定 秋	独立 董事	男	62	2012 年 8 月 26 日	2015 年 8 月 25 日	0	0	0		10	
刘静	监事 会主 席	女	44	2012 年 8 月 26 日	2015 年 8 月 25 日	0	0	0		1.5	
王新 颜	监事	女	37	2012 年 8 月 26 日	2015 年 8 月 25 日	0	0	0		1.35	
凌琳	职工 监事	男	34	2012 年 8 月 26 日	2015 年 8 月 25 日	0	0	0		77.35	
王东 升	副总 经理	男	35	2012 年 10 月 22 日	2015 年 10 月 21 日	0	600,000	600,000	股 权 激 励	19.56	
李群	副总	男	31	2012	2015	0	600,000	600,000	股 权	16.3	

立	经理			年 10 月 22 日	年 10 月 21 日				激励		
李艾君	财务负责人	女	41	2012 年 8 月 26 日	2015 年 8 月 25 日	0	600,000	600,000	股权激励	23.82	
张菊芳	董事会秘书	女	32	2012 年 8 月 26 日	2015 年 8 月 25 日	0	100,000	100,000	股权激励	7.6	
合计	/	/	/	/	/	0	3,100,000	3,100,000	/	196.68	

万永兴：2007 年 10 月任河南和昌置业发展有限公司监事，2010 年 12 月至今任中瑞集团、中瑞投资、郑州瑞茂通董事长，2012 年 8 月起任瑞茂通董事长。

刘轶：2007 年 10 月任河南和昌置业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2010 年 12 月至今任中瑞集团、中瑞投资、郑州瑞茂通副董事长，2012 年 8 月起任瑞茂通副董事长。

燕刚：2007 年 7 月至 2010 年 12 月任中瑞集团总裁，2010 年 12 月至 2012 年 8 月任郑州瑞茂通董事、经理、总裁，2012 年 8 月任瑞茂通董事、总经理。

纪晓文：历任中国银行山东省分行法律事务处主管、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青岛办事处投资部经理、中银信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山东九发食用菌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长，2012 年 8 月任瑞茂通董事，至 2014 年 1 月 13 日辞去董事职务。

张龙根：历任 Metiom, Inc.(纽约)、ScientCorp, (纽约)、Crystal 门窗系统公司, (纽约)、鑫苑地产控股有限公司（纽交所代码：XIN），（北京）、晶科能源有限公司（纽交所代码：JKS）（上海）首席财务官（CFO）、财务总经理、财务会计总监等职务，2012 年 8 月起任瑞茂通独立董事。

文定秋：历任井冈山华能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中国华能集团公司基本建设部副主任、华能吉林发电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华能国际电力开发公司咨询顾问，2012 年 8 月起任瑞茂通独立董事。

刘静：2004 年 8 月至 2011 年 1 月任中瑞集团财务总监，2011 年 2 月至今任郑州瑞茂通监事，2012 年 8 月起任瑞茂通监事会主席。

王新颜：2007 年 10 月至 2009 年 7 月任郑州思念食品有限公司副总助理，2009 年 7 月至 2010 年 12 月任中瑞集团审计部经理，2010 年 12 月至今任郑州瑞茂通监事，2012 年 8 月起任

瑞茂通监事。

凌琳：2006 年 10 月至 2008 年 8 月任清华大学中国国有资产研究中心研究人员；2010 年 1 月至 2011 年 5 月任中瑞集团副总经理；2011 年 6 月至今任郑州瑞茂通监事，2012 年 8 月起任瑞茂通职工监事。

王东升：2004 年 4 月至 2010 年 12 月任中瑞集团长治办事处经理、集团副总经理，2010 年 12 月至 2012 年 8 月任江苏晋和西北事业部总经理，2012 年 10 月至今任瑞茂通副总经理。

李群立：2005 年 9 月至 2010 年 12 月任中瑞集团襄垣办事处经理、总裁助理兼行政人力资源部经理，2010 年 12 月至 2012 年 8 月任江苏晋和北京事业部总经理，2012 年 10 月至今任瑞茂通副总经理。

李艾君：2007 年 10 月至 2010 年 12 月任中瑞集团财务经理，2010 年 12 月至 2012 年 8 月任郑州瑞茂通财务总监，2012 年 8 月任瑞茂通财务负责人。

张菊芳：2009 年 6 月至 2011 年 10 月任中瑞集团法务部主管，2011 年 11 月至 2012 年 8 月任郑州瑞茂通行政法务部经理，2012 年 8 月起任瑞茂通董事会秘书。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年初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元）	已解锁股份	未解锁股份	期末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报告期末市价（元）
燕刚	董事、总经理	0	1,200,000	3.88	0	1,200,000	1,200,000	9.55
王东升	副总经理	0	600,000	3.88	0	600,000	600,000	9.55
李群立	副总经理	0	600,000	3.88	0	600,000	600,000	9.55
李艾君	财务负责人	0	600,000	3.88	0	600,000	600,000	9.55
张菊芳	董事会秘书	0	100,000	3.88	0	100,000	100,000	9.55
合计	/	0	3,100,000	/	0	3,100,000	3,100,000	/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一)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万永兴	郑州瑞茂通供应链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3 年 10 月 14 日	2016 年 10 月 13 日
刘轶	郑州瑞茂通供应链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经理	2013 年 10 月 14 日	2016 年 10 月 13 日
燕刚	郑州瑞茂通供应链有限公司	董事	2013 年 10 月 14 日	2016 年 10 月 13 日
王东升	郑州瑞茂通供应链有限公司	董事	2013 年 10 月 14 日	2016 年 10 月 13 日
刘静	郑州瑞茂通供应链有限公司	监事	2011 年 2 月 16 日	2014 年 2 月 15 日
王新颜	郑州瑞茂通供应链有限公司	监事	2013 年 10 月 14 日	2016 年 10 月 13 日
凌琳	郑州瑞茂通供应链有限公司	监事	2011 年 6 月 29 日	2014 年 6 月 28 日

(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万永兴	河南中瑞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万永兴	河南中瑞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		
万永兴	河南和昌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监事		
万永兴	北京和嘉瑞兴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刘轶	河南中瑞投资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刘轶	河南中瑞集团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刘轶	河南和昌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刘轶	河南怡丰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刘轶	北京和嘉瑞兴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刘静	河南怡丰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监事		
刘静	安徽华昌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监事		
刘静	江苏和昌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监事		
王新颜	河南中瑞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燕刚	河南中瑞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王东升	河南中瑞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根据《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和监事的薪酬最终由股东大会审议确定，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考核确认后提交董事会审议批准。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公司根据自身的实际情况、结合经营责任目标管理，对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实行绩效考评制度。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进行年终绩效评价，并依据评价结果决定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应付报酬情况	详见本节《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表》。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192.75 万元（税前）。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无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变动。

五、 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23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275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298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0
销售人员	78
技术人员	0
财务人员	39
行政人员	24
管理人员	35
采购人员	69
其他	53
合计	298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本科	252
硕士及以上	25

大专	14
大专以下	7
合计	29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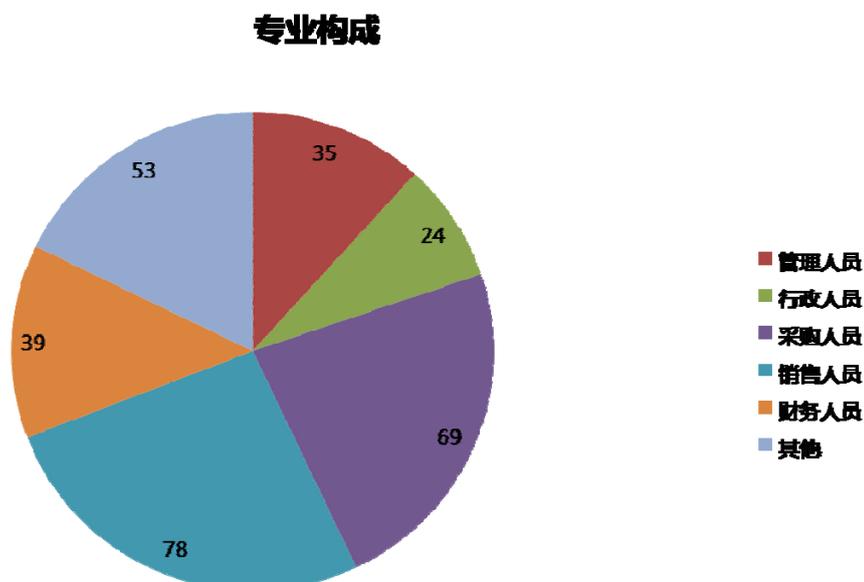
(二) 薪酬政策

公司建立了以竞争、激励、公平、发展为原则的薪酬管理体系，将员工工资与其岗位职责、岗位技能、工作绩效紧密挂钩，着重体现岗位价值和个人贡献。公司推行全员绩效考核制度，实行季度、年度业绩考核及业绩工资奖励方式，员工平均收入同比有序增长。公司鼓励员工长期服务企业，共同致力于企业的可持续发展，共享企业发展成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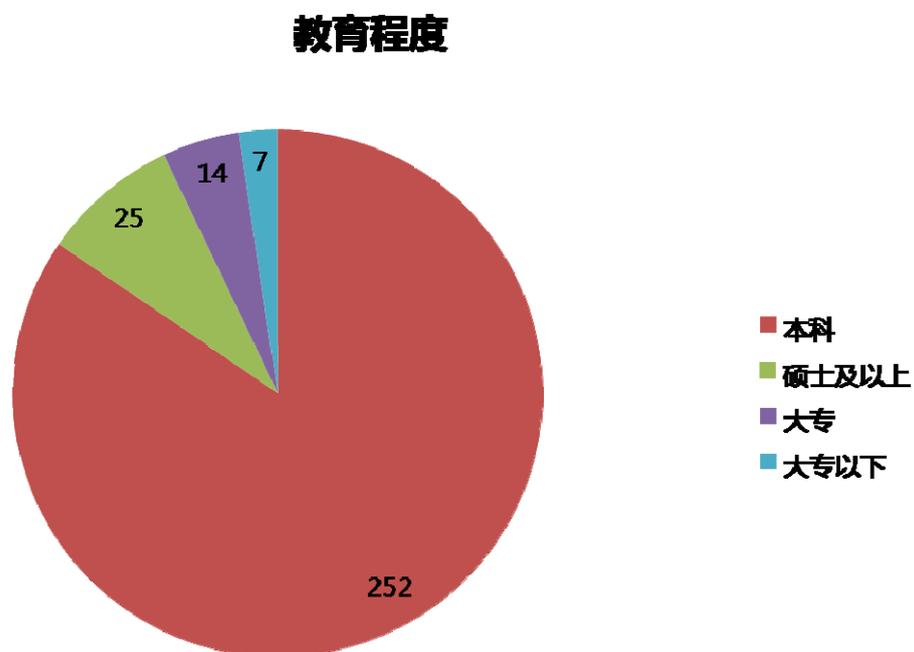
(三) 培训计划

2013 年，公司坚持将企业战略经营目标与员工的职业发展需要相结合制定培训计划，对新员工进行入职培训，对在岗员工开展有针对性的业务技能培训、专题座谈会、网络商学院等多种形式的培训，如 Trader 业务开发培训、中层管理者培训等，提升岗位培训的针对性、有效性，保障员工的健康成长和公司的稳健发展。2014 年，公司拟进一步完善内部讲师体系的搭建，强化内部讲师队伍的建设。

(四) 专业构成统计图：



(五) 教育程度统计图:



第八节 公司治理

一、 公司治理及内幕知情人登记管理等相关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公司章程》以及中国证监会、山东省证监局、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实际，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制度，积极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持续规范公司治理结构，不断提高上市公司治理水平和运行质量，促进公司规范有序发展。

1、股东与股东大会：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召集、召开股东大会，聘请律师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充分听取参会股东意见和建议，确保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确保公司股东能享有并充分地行使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赋予的合法权利。

2、公司与控股股东：作为独立的企业法人，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实行人员、资产、财务分开，机构、业务独立，各自独立核算、独立承担责任和风险。公司的重大决策均由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依法作出。与关联方的交易、业务往来，符合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需要，合理必要，决策程序依法依规，公允定价，严格地保障公司的合法利益不受损害。同时，公司积极督促协调，促进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切实保障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有关重要信息的及时披露。

3、董事与董事会：公司严格履行董事、高管提名及选举程序和董事会召集、召开及议事程序，多次召集召开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积极发挥独立董事和专门委员会的作用，规范公司的投资决策、董事、高管提名、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关联交易等行为，保证公司全体董事和董事会依法依规履行有关职责。

4、监事与监事会：报告期内，全体监事能够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所赋予的职责，对公司财务状况、关联交易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积极履行监督检查职能，参与公司重要决策会议，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5、信息披露与透明度：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要求，积极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严格重大事项的进展披露，加强与披露监管部门咨询沟通，认真完成各项定期报告和临时公告的披露工作。报告期内，公司充分考虑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并严格

信息披露，注重投资者关系维护，认真对待股东和投资者来电咨询，确保所有股东和投资者公平、及时地获取公司应披露的信息。

6、内控制度建设：报告期内，公司结合新发布法律法规和企业实际情况，完善公司治理制度，不断加强公司日常经营方面的内控制度建设，稳步提高公司的综合管理水平。

7、内幕知情登记管理：公司认真严格按照《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规范了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的登记、备案和监控机制。进一步完善了对内幕信息知情人档案的登记、汇总、自查、报备等工作。报告期内公司认真执行和规范公司内幕知情人的登记、备案和监控机制，未发生责任追究事项。

二、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议案名称	决议情况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3 年 2 月 22 日	关于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该议案获表决通过。	上海证券交易所 (www.sse.com.cn)	2013 年 2 月 23 日
2012 年度股东大会	2013 年 3 月 22 日	201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1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201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01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201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的议案;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上述议案均获表决通过。	上海证券交易所 (www.sse.com.cn)	2013 年 3 月 23 日

201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3 年 4 月 15 日	关于《201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制定《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关于制定《股东大会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的议案	上述议案均获表决通过。	上海证券交易所 (www.sse.com.cn)	2013 年 4 月 16 日
201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3 年 7 月 22 日	关于日常关联交易预测	上述议案均获表决通过。	上海证券交易所 (www.sse.com.cn)	2013 年 7 月 23 日

大会		的议案；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及授权事宜的议案；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天津瑞茂通商业保理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201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	2013 年 8 月 12 日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	上述议案均获表决通过。	上海证券交易所 (www.sse.com.cn)	2013 年 8 月 13 日

大会		<p>行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本议案事项需逐项表决）；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3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关于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聘请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p>			
----	--	--	--	--	--

三、 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万永兴	否	14	14	9	0	0	否	1
刘轶	否	14	14	9	0	0	否	0
燕刚	否	14	14	9	0	0	否	5
纪晓文	否	14	14	9	0	0	否	0
张龙根	是	14	14	9	0	0	否	1
文定秋	是	14	14	9	0	0	否	1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4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5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9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二)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未对公司本年度的董事会议案及其他非董事会议案事项提出异议。

四、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共召开 5 次会议，全体委员亲自出席了会议，对会议议题进行审议，并对相关议题发表了意见，对相关会议决议进行了签字确认。相关履职情况详见公司披露的《2013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报告》。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共召开 2 次会议，全体委员亲自出席了会议，对会议议题进行审议，并对相关议题发表了意见，对相关会议决议进行了签字确认。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要对公司独立董事津贴议案和股权激励计划的首批授予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同意提交董事会进行审议。

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共召开 8 次会议，全体委员亲自出席了会议，对会议议题进行审议，并对相关议题发表了意见，对相关会议决议进行了签字确认。战略与投资委员会主要对本年度对外投资事项以及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草案）的议案进行审议，各位委员均发表了同意意见，同意提交董事会进行审议。

五、 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六、 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公司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独立于控股股东，能够做到自主经营，不存在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

七、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是公司的核心管理层，对公司的业务开拓和长远发展起到重要作用。公司根据自身的实际情况、结合经营责任目标管理，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实行绩效考评制度。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进行年终绩效评价，并依据评价结果决定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

第九节 内部控制

一、 内部控制责任声明及内部控制制度建设情况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以下简称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结合瑞茂通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我们对公司 2013 年 12 月 31 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一）重要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营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的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二）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详见公司于 2013 年 3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披露的公告。

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详见附件

二、 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及相关执行情况说明

公司建立了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不断增强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进一步提高年报信息披露的质量和透明度。制度规定了如发生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董事会应当按照实事求是、客观公正、有错必究；过错与责任相适应；责任与权利对等的原则追究有关责任人的责任，并视情节轻重，可给予该责任人责令改正并作检讨；通报批评；调离岗位、停职、降职、撤职；罚款或降薪；解除劳动合同。公司未出现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重大信息遗漏等情况。

第十节 财务会计报告

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已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注册会计师张大志、马英强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审 计 报 告

瑞华审字[2014]第 01470005 号

瑞茂通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瑞茂通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茂通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13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公司的资产负债表，2013 年度合并及公司的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的现金流量表和合并及公司的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瑞茂通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上述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瑞茂通公司 2013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3 年度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张大志
中国注册会计师：马英强
二〇一四年三月二十四日

二、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3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瑞茂通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一）	1,207,285,446.19	820,164,163.9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二）	787,363.35	
应收票据	七、（三）	386,846,240.80	136,075,301.72
应收账款	七、（四）	911,052,593.13	455,250,729.92
预付款项	七、（六）	772,337,474.73	323,293,504.7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七、(五)	177,751,822.96	62,209,772.8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七)	239,933,290.73	211,529,526.6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八)	2,177,038,596.05	6,360,480.55
流动资产合计		5,873,032,827.94	2,014,883,480.37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七、(九)	200,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七、(十一)	385,594,642.64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十二)	11,939,871.91	10,402,295.15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七、(十三)	150,650,000.00	12,500.0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七、(十四)	483,691.13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十五)	8,056,984.22	168,407.09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756,725,189.90	10,583,202.24
资产总计		6,629,758,017.84	2,025,466,682.6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十七)	1,052,539,661.78	132,571,058.96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十八)	1,147,021,148.28	278,227,858.11
应付账款	七、(十九)	330,534,150.07	244,475,394.61
预收款项	七、(二十)	171,592,726.06	68,244,684.9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七、(二十一)	3,446,848.10	1,318,970.40
应交税费	七、(二十二)	58,599,258.23	42,166,950.12
应付利息	七、(二十三)	22,072,749.99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七、(二十四)	2,077,402,573.97	13,511,126.86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863,209,116.48	780,516,043.9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十五）	164,07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七、（二十五）	20,00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20,164,070.00	
负债合计		4,883,373,186.48	780,516,043.9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二十六）	872,223,893.00	869,123,893.00
资本公积	七、（二十七）	27,184,100.00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二十八）	24,811,770.22	12,273,904.8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二十九)	821,992,015.44	363,364,275.83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746,211,778.66	1,244,762,073.63
少数股东权益		173,052.70	188,565.00
所有者权益合计		1,746,384,831.36	1,244,950,638.6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629,758,017.84	2,025,466,682.61

法定代表人：万永兴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艾君 会计机构负责人：庞巍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3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瑞茂通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855,271.43	160,391.15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预付款项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十四、(二)	27,715,634.07	537,400.00
存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34,570,905.50	697,791.15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四、 (三)	2,988,000,000.00	2,988,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86,004.13	51,055.22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988,186,004.13	2,988,051,055.22
资产总计		3,022,756,909.63	2,988,748,846.3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117,811.40	117,811.40
应交税费		8,104.43	2,763.84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57,208,667.46	24,667,968.8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7,334,583.29	24,788,544.1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57,334,583.29	24,788,544.1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 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872,223,893.00	869,123,893.00
资本公积		2,416,114,421.21	2,388,930,321.21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9,047,058.54	59,047,058.5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81,963,046.41	-353,140,970.4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合计		2,965,422,326.34	2,963,960,302.2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总计		3,022,756,909.63	2,988,748,846.37

法定代表人：万永兴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艾君 会计机构负责人：庞巍

合并利润表

201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6,490,705,970.02	5,281,242,580.20
其中：营业收入	七、（三十）	6,490,705,970.02	5,281,242,580.2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6,048,703,971.62	4,885,285,026.49
其中：营业成本	七、（三十）	5,521,994,859.08	4,541,933,909.9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七、（三十一）	21,602,726.55	7,129,580.57
销售费用	七、（三十二）	375,938,652.37	268,579,857.18
管理费用	七、（三十三）	97,337,356.68	57,749,541.38
财务费用	七、（三十四）	20,220,224.03	9,218,509.01
资产减值损失	七、（三	11,610,152.91	673,628.37

	十七)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三十五）	787,363.3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三十六）	23,018,931.9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99,442.6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65,808,293.70	395,957,553.71
加：营业外收入	七、（三十八）	82,106,525.34	72,376,503.16
减：营业外支出	七、（三十九）	795,693.43	5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47,119,125.61	468,334,006.87
减：所得税费用	七、（四十）	75,969,032.88	86,538,451.5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71,150,092.73	381,795,555.2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71,165,605.03	381,795,555.28
少数股东损益		-15,512.30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七、（四十一）	0.5403	0.5440
（二）稀释每股收益	七、（四十一）	0.5391	0.5440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471,150,092.73	381,795,555.2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		471,165,605.03	381,795,555.28

总额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5,512.30	

法定代表人：万永兴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艾君 会计机构负责人：庞巍

母公司利润表

201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减：营业成本			
营业税金及附加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28,783,727.34	5,195,692.17
财务费用		-11,651.42	-836.23
资产减值损失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四 (四)		163,113,308.4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8,772,075.92	157,918,452.55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50,000.00	5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8,822,075.92	157,918,402.55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822,075.92	157,918,402.55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28,822,075.92	157,918,402.55

法定代表人：万永兴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艾君 会计机构负责人：庞巍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546,202,446.20	5,210,435,230.2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			

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四十二)、1	233,282,298.79	89,791,349.1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779,484,744.99	5,300,226,579.4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734,210,248.75	4,242,003,059.0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8,404,907.54	20,797,343.8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4,487,542.45	301,021,320.6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四十二)、2	2,736,195,166.93	303,480,595.8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663,297,865.67	4,867,302,319.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83,813,120.68	432,924,260.0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3,066,25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3,117,920.7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6,618.7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6,184,170.71	286,618.7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54,643,911.81	3,885,250.06
投资支付的现金		689,320,001.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43,963,912.81	3,885,250.0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7,779,742.10	-3,598,631.3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2,028,000.00	188,565.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388,261,397.69	822,517,417.95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四十二)、3	2,09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90,289,397.69	822,705,982.9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466,941,985.29	1,099,432,549.3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2,153,782.53	18,788,078.0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四十二)、4	680,762,851.09	16,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79,858,618.91	1,134,220,627.3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10,430,778.78	-311,514,644.3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479,484.85	-811,453.9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93,641,568.85	116,999,530.3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20,164,163.95	703,164,633.5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26,522,595.10	820,164,163.95

法定代表人：万永兴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艾君 会计机构负责人：庞巍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	----	------	------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6,298,719.15	3,500,051.6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6,298,719.15	3,500,051.6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441,166.95	316,021.8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50.00	3,044.0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9,018,277.92	5,250,431.2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1,460,994.87	5,569,497.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62,275.72	-2,069,445.4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			

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70,844.00	51,055.22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0,844.00	51,055.2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0,844.00	-51,055.2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2,028,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028,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 现金流量净额		12,028,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 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 增加额		6,694,880.28	-2,120,500.6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 等价物余额		160,391.15	2,280,891.8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 物余额		6,855,271.43	160,391.15

法定代表人：万永兴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艾君 会计机构负责人：庞巍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 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专项储 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 余额	869,123,893.00				12,273,904.80		363,364,275.83		188,565.00	1,244,950,638.63
加：会 计政策变更										
前 期差错更正										
其 他										
二、本年年初 余额	869,123,893.00				12,273,904.80		363,364,275.83		188,565.00	1,244,950,638.63
三、本期增减 变动金额(减	3,100,000.00	27,184,100.00			12,537,865.42		458,627,739.61		-15,512.30	501,434,192.73

少以“-”号填列)										
(一)净利润							471,165,605.03		-15,512.30	471,150,092.73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471,165,605.03		-15,512.30	471,150,092.73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100,000.00	27,184,100.00								30,284,100.0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3,100,000.00	8,928,000.00								12,028,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18,256,100.00								18,256,100.00
(四)利润分配					12,537,865.42		-12,537,865.42			
1. 提取盈余公积					12,537,865.42		-12,537,865.42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72,223,893.00	27,184,100.00			24,811,770.22		821,992,015.44		173,052.70	1,746,384,831.36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上年同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618,133,813.00				7,792,022.45		256,787,260.90			882,713,096.35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618,133,813.00				7,792,022.45		256,787,260.90			882,713,096.35	

准备										
3. 对所有者（或 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 益内部结转							-270,736,658.00			-270,736,658.00
1. 资本公积转增 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 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 亏损										
4. 其他							-270,736,658.00			-270,736,658.00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 额	869,123,893.00				12,273,904.80		363,364,275.83		188,565.00	1,244,950,638.63

法定代表人：万永兴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艾君 会计机构负责人：庞巍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869,123,893.00	2,388,930,321.21			59,047,058.54		-353,140,970.49	2,963,960,302.2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869,123,893.00	2,388,930,321.21			59,047,058.54		-353,140,970.49	2,963,960,302.2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	3,100,000.00	27,184,100.00					-28,822,075.92	1,462,024.08

少以“-”号填列)								
(一)净利润							-28,822,075.92	-28,822,075.92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28,822,075.92	-28,822,075.92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100,000.00	27,184,100.00						30,284,100.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3,100,000.00	8,928,000.00						12,028,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18,256,100.00						18,256,100.0
(四)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 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 (或股东)的 分配								
4. 其他								
(五)所有者 权益内部结 转								
1. 资本公积 转增资本(或 股本)								
2. 盈余公积 转增资本(或 股本)								
3. 盈余公积 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 备								

二、本年年初余额	250,990,080.00	365,064,134.21			59,047,058.54		-511,059,373.04	164,041,899.7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18,133,813.00	2,023,866,187.00					157,918,402.55	2,799,918,402.55
(一)净利润							157,918,402.55	157,918,402.55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157,918,402.55	157,918,402.55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18,133,813.00	2,023,866,187.00						2,642,000,000.0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618,133,813.00	2,023,866,187.00						2,642,000,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69,123,893.0	2,388,930,321.2			59,047,058.54		-353,140,970.49	2,963,960,302.26

法定代表人：万永兴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艾君 会计机构负责人：庞巍

三、 公司基本情况

瑞茂通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的前身为山东九发食用菌股份有限公司，山东九发食用菌股份有限公司系经山东省人民政府鲁政字[1998]90 号文批准，由山东九发集团公司作为主发起人，对其下属的全资子公司烟台九发食用菌有限公司进行股份制改组，并联合中国乡镇企业总公司共同发起，以募集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山东九发食用菌股份有限公司于 1998 年 6 月 25 日在山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

山东九发食用菌股份有限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字[1998]147 号和 [1998]148 号文批准，于 1998 年 6 月 8 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开发行社会公众股 3,200 万股(含内部职工股 320 万股)，并于 1998 年 7 月 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1999 年山东九发食用菌股份有限公司分配利润，以 1998 年期末总股本 11,900 万股为基数，每 10 股送 3 股，同时以资本公积金每 10 股转增 3 股，送股转增后山东九发食用菌股份有限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19,040 万股。2000 年 12 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字[2000]141 号文批准，山东九发食用菌股份有限公司向全体股东配售普通股 18,758,400 股，配股后总股本变更为 209,158,400 股。2001 年中期山东九发食用菌股份有限公司分配利润，以资本公积金每 10 股转增 2 股，转增后山东九发食用菌股份有限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250,990,080 股。

2008 年 9 月 28 日，经债权人申请，烟台市中级人民法院以(2008)烟民破字第 6-1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山东九发食用菌股份有限公司进入破产重整程序。2008 年 12 月 9 日，烟台市中级人民法院以(2008)烟民破字第 6-4 号民事裁定书批准了公司的《重整计划草案》，公司进入重整执行期。2009 年 6 月 1 日，山东省烟台市中级人民法院以（2008）烟民破字第 6-14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自 2009 年 6 月 1 日起，山东九发食用菌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人的监督职责终止，重整计划执行完毕。

2011 年 12 月 24 日，烟台中院出具（2011）烟民监字第 35 号民事调解书：由于烟台紫宸投资有限公司 100% 股权存在问题，山东九发食用菌股份有限公司未对烟台紫宸投资有限公司形成实质性控制，山东九发食用菌股份有限公司一直没有主营业务，未能解决持续经营能力问题，不符合《重整计划》预计的目标和原则。为尽快落实《重整计划》，山东九发食用菌股份有限公司可以将烟台紫宸投资有限公司 100% 股权退回烟台赛尚庄典装饰装潢有限公司，由山东九发食用菌股份有限公司另行选择重组方向山东九发食用菌股份有限公司无偿注入 3.3 亿元资产代烟台市牟平区正大物贸中心偿还 3.3 亿元债务。

2011 年 12 月 26 日山东九发食用菌股份有限公司与郑州瑞茂通供应链有限公司签订《债务代偿协议》、《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根据《债务代偿协议》，郑州瑞茂通供应链有限公司向山东九发食用菌股份有限公司无偿注入 3.3 亿元的资产代烟台市牟平区正大物贸中心向山东九发食用菌股份有限公司偿还 3.3 亿元债务，同时山东九发食用菌股份有限公司将持有的烟台紫

宸投资有限公司 100% 股权退还烟台市牟平区正大物贸中心。该 3.3 亿元资产为郑州瑞茂通供应链有限公司持有的徐州市怡丰贸易有限公司、邳州市丰源电力燃料有限公司、江苏晋和电力燃料有限公司合计 11.045% 的股权。根据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沪东洲资评报字第 DZ110084045 号《企业价值评估报告》，郑州瑞茂通供应链有限公司持有的徐州市怡丰贸易有限公司 100% 股权、邳州市丰源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100% 股权、江苏晋和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100% 股权评估净值合计为 2,988,000,000 元。根据《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徐州市怡丰贸易有限公司、邳州市丰源电力燃料有限公司、江苏晋和电力燃料有限公司余下合计各 88.955% 的股权由山东九发食用菌股份有限公司向郑州瑞茂通供应链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

2012 年 8 月 6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山东九发食用菌股份有限公司向郑州瑞茂通供应链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12】1042 号）文件，核准山东九发食用菌股份有限公司向郑州瑞茂通供应链有限公司发行 618,133,813 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重组完成后，公司成为一家管理型公司，核心资产为徐州市怡丰贸易有限公司、邳州市丰源电力燃料有限公司、江苏晋和电力燃料有限公司等三家公司的 100% 股权。

2012 年 8 月 26 日，山东九发食用菌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决议，将公司名称变更为“山东瑞茂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2012 年 9 月 16 日，山东九发食用菌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将公司名称确定为“山东瑞茂通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2012 年 12 月 31 日，山东瑞茂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将公司名称变更为“瑞茂通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为郑州瑞茂通供应链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万永兴。

本公司所处行业为：煤炭供应链管理。

本公司经营范围为：煤炭批发经营；资产管理；煤炭信息咨询，煤炭供应链管理。

本公司的法定代表人为万永兴，公司注册地址为山东省烟台市胜利路 201-209 号汇丰大厦。

四、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一）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编制，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0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

备。

(二)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1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 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0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三) 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 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 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四)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 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 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 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 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 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 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 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 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 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 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 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

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在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同时将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合并成本为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与购买日增持的被购买方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

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能够决定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被投资单位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的权力。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或主体。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四、10“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四、7“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四、10、（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七）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八）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 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

(3)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列入股东权益“外币报表折算差额”项目；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在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九) 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指在公平交易中，熟悉情况的交易双方自愿进行资产交换或债务清偿的金额。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

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2）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初始确认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B.**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A.**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B.**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② 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

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③ 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④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其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因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或公允价值不再能够可靠计量，或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六条规定将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期限已超过两个完整的会计年度，使金融资产不再适合按照公允价值计量时，本公司将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改按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重分类日，该金融资产的成本或摊余成本为该日的公允价值或账面价值。

该金融资产有固定到期日的，与该金融资产相关、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或损失，在该金融资产的剩余期限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在该金融资产的剩余期限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没有固定到期日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或损失仍保留在股东权益中，在该金融资产被处置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

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①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②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其中“严重下跌”是指公允价值下跌幅度累计超过 20%；“非暂时性下跌”是指公允价值连续下跌时间超过 12 个月。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资本公积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 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③ 财务担保合同及贷款承诺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6)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 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指定为套期工具且套期高度有效的衍生工具，其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将根据套期关系的性质按照套期会计的要求确定计入损益的期间外，其余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8)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9)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企业合并中合并方发行权益工具发生的交易费用抵减权益工具的溢价收入，不足抵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其余权益工具，在发行时收到的对价扣除交易费用后增加股东权益。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十)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本公司将金额为人民币 500 万元以上的应收账款、人民币 100 万元以上的其他应收账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名称	依据
账龄组合	根据应收款项账龄确定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名称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说明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说明
其中：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	0	0
6 个月至 1 年（含 1 年）	1	1
1—2 年	10	10
2—3 年	20	20
3—4 年	40	40
4—5 年	60	60
5 年以上	100	100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p>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p>	<p>本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个别风险存在显著差异、按账龄分析计算法不能反映其实际减值情况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单独进行减值测试。</p>
<p>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p>	<p>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p>

(十一)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及自制半成品、周转材料、产成品、库存商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加权平均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除对于不能替代使用的存货，为特定项目专门购入或制造的存货，采用个别计价法确定发出存货的成本，其他情况下领用和发出时按移动加权平均法计价。

周转材料为能够多次使用、逐渐转移其价值但仍保持原有形态但未确定为固定资产的材料，包括包装物和低值易耗品等，周转材料采用一次摊销法进行摊销。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可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

一次摊销法

(2) 包装物

一次摊销法

(十二) 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股东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企业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应当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

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

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当期投资损益为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当年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对被投资单位的其他综合收益，相应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本公司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 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四、4、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有权决定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企业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时，已考虑投资企业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如果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十三)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此外，对于本公司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董事会（或类似机构）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7“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或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转换为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转换为以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日的公允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

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十四)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计价和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以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并从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直线法(年限平均法)提取折旧。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机器设备	5-10	5	9.50-19.00
电子设备	3-5	5	19.00-31.67
运输设备	5-10	5	9.50-19.00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7"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固定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

- ①该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
- ②该固定资产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

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五)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7“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十六) 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十七)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每年进行减值测试。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 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7“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出售无形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无形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当无形资产预期不能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则将该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予以核销。

(十八)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抵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十九) 附回购条件的资产转让：

(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根据协议承诺将于未来某确定日期返售的金融资产不在资产负债表内予以确认。买入该等资产所支付的成本（包括利息），在资产负债表中作为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列示。买入价与返售价之间的差额在协议期内按实际利率法确认，计入利息收入。

(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根据协议承诺将于未来某确定日期回购的已售出的金融资产不在资产负债表内予以终止确认。出售该等资产所得的款项（包括利息），在资产负债表中作为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列示。售价与回购价之间的差额在协议期内按实际利率法确认，计入利息支出。

(二十) 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1) 亏损合同

亏损合同是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超过预期经济利益的合同。待执行合同变成亏损合同，且该亏损合同产生的义务满足上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将合同预计损失超过合同标的资产已确认的减值损失（如有）的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

(2) 重组义务

对于有详细、正式并且已经对外公告的重组计划，在满足前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情况下，按照与重组有关的直接支出确定预计负债金额。对于出售部分业务的重组义务，只有在本公司承诺出售部分业务（即签订了约束性出售协议时），才确认与重组相关的义务。

(二十一) 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在授予后立即可行权时，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当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无法可靠计量时，在服务取得日、后续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按权益工具的内在价值计量，内在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②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授予的股份期权采用二项式期权定价模型定价，具体参见附注十、股份支付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

4、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

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二十二) 收入：

(1) 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2) 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3)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包括利息收入、使用费收入。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

- ① 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 ②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

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根据有关合同或协议，按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

(二十三)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

- (1) 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 (2) 本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①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②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①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②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③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④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四)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 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

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 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二十五) 经营租赁、融资租赁：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

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六) 持有待售资产：

若本公司已就处置某项非流动资产作出决议，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且该项转让很可能在一年内完成，则该非流动资产作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核算，不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按照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包括单项资产和处置组。如果处置组是一组资产组，并且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规定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该处置组是这种资产组中一项经营，则该处置组包括企业合并中的商誉。

某项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的确认条件，本公司停止将其划归为持有待售，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进行计量：（1）该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情况下原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决定不再出售之日的可收回金额。

(二十七)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无

2、 会计估计变更

无

(二十八)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无

2、 未来适用法

无

(二十九) 其他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结果可能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租赁的归类

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规定，将租赁归类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在进行归类时，管理层需要对是否已将与租出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转移给承租人，或者本公司是否已经实质上承担与租入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作出分析和判断。

（2）坏账准备计提

本公司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应收账款减值是基于评估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鉴定应收账款减值要求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及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3）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4）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对不存在活跃交易市场的金融工具，本公司通过各种估值方法确定其公允价值。这些估值方法包括贴现现金流模型分析等。估值时本公司需对未来现金流量、信用风险、市场波动率和相关性等方面进行估计，并选择适当的折现率。这些相关假设具有不确定性，其变化会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产生影响。

（5）持有至到期投资

本公司将符合条件的有固定或可确定还款金额和固定到期日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归类为持有至到期投资。进行此项归类工作需涉及大量的判断。在

进行判断的过程中，本公司会对其持有该类投资至到期日的意愿和能力进行评估。除特定情况外（例如在接近到期日时出售金额不重大的投资），如果本公司未能将这些投资持有至到期日，则须将全部该类投资重分类至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且在本会计年度及以后两个完整的会计年度内不得再将该金融资产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如出现此类情况，可能对财务报表上所列报的相

（6）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

本公司确定持有至到期投资是否减值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发行方发生严重财务困难使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无法履行合同条款（例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等。在进行判断的过程中，本公司需评估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对该项投资预计未来现金流的影响。

（7）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确定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否减值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和假设，以确定是否需要在利润表中确认其减值损失。在进行判断和作出假设的过程中，本公司需评估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低于成本的程度和持续期间，以及被投资对象的财务状况和短期业务展望，包括行业状况、技术变革、信用评级、违约率和对手方的风险。

（8）非金融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本公司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时，本公司需要预计未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9）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

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10) 开发支出

确定资本化的金额时，本公司管理层需要作出有关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适用的折现率以及预计受益期间的假设。

(11)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12) 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13) 预计负债

本公司根据合约条款、现有知识及历史经验，对产品质量保证、预计合同亏损、延迟交货违约金等估计并计提相应准备。在该等或有事项已经形成一项现时义务，且履行该等现时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的情况下，本公司对或有事项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确认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的确认和计量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在进行判断过程中本公司需评估该等或有事项相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及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

其中，本公司会就出售、维修及改造所售商品向客户提供的售后质量维修承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时已考虑本公司近期的维修经验数据，但近期的维修经验可能无法反映将来的维修情况。这项准备的任何增加或减少，均可能影响未来年度的损益。

五、 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 17% 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17%
营业税	按应税收入的 5% 计缴。	5%

							资 的 其 他 项 目 余 额						少 数 股 东 损 益 的 金 额	子 公 司 少 数 股 东 分 担 的 本 期 亏 损 超 过 少 数 股 东 在 该 子 公 司 期 初 所 有 者 权
--	--	--	--	--	--	--	--------------------------------------	--	--	--	--	--	---	---

															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徐州市怡丰贸易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徐州	煤炭采购、销售	60,000,000.00	煤炭销售	60,000,000.00		100.00	100.00	是					
China Coal Solutioin(HK) .Ltd.	全资子公司	香港	煤炭采购、销售	1.00 港元		1.00 港元		100.00	100.00	是					
邳州市丰源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邳州	煤炭采购、销售	60,000,000.00	煤炭购销	60,000,000.00		100.00	100.00	是					
河南腾瑞能源产业开发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沁阳	煤炭采购、销售	10,000,000.00	煤炭零售、焦炭、	10,000,000.00		100.00	100.00	是					

					钢材、 建材 等销 售								
徐州市裕广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邳州	煤炭 采 购、 销售	10,000,000.00	煤炭 销售	10,000,000.00		100.00	100.00	是			
China Coal Solutioin(Singapore) Pte.Ltd.	全资子公司	新加坡	煤炭 采 购、 销售	7,800,000.00 美元		7,800,000.00 美元		100.00	100.00	是			
Ina Advanced Holdings Pte.Ltd.	控股子公司	新加坡	煤炭 采 购、 销售	100,000.00 美 元		70,000.00 美元		70.00	70.00	是	173,052.70		
Rex coal Pte.Ltd.	全资子公司	新加坡	煤炭 采 购、 销售	5,000,000.00 美元		5,000,000.00 美元		100.00	100.00	是			
China Coal Solutioin(Indonesia) Pte.Ltd.	全资子公司	印度尼西亚	煤炭 采 购、 销售					100.00	100.00	是			
烟台瑞茂通供应链	全	烟	煤炭	30,000,000.00	煤炭	30,000,000.00		100.00	100.00	是			

管理有限公司	资 子 公 司	台	供应 链管 理	美元	供应 链管 理、 煤炭 信息、 物流 信息 咨询	美元							
江苏晋和电力燃料 有限公司	全 资 子 公 司	泰 州	煤炭 采 购、 销售	230,000,000.00	煤炭 销售	230,000,000.00	100.00	100.00	是				
山西瑞茂通供应链 有限公司	全 资 子 公 司	太 原	煤制 品销 售	20,000,000.00	企业 管理 咨 询、 煤炭 综合 利用 技术 咨 询、 煤制 品销 售	20,000,000.00	100.00	100.00	是				
浙江宇能电力燃料 有限公司	全 资 子 公 司	宁 波	煤炭 采 购、 销售	10,000,000.00	煤炭 批 发 经 营	10,000,000.00	100.00	100.00	是				

	司												
西宁德祥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子公司	西宁	煤炭采购、销售	10,000,000.00	煤炭批发经营	10,000,000.00		100.00	100.00	是			
天津瑞茂通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天津	贸易融资	300,000,000.00	应收账款贸易融资、应收账款收付结算、管理与催收	300,000,000.00		100.00	100.00	是			
那曲瑞昌煤炭运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那曲	煤炭采购、销售	50,000,000.00	煤炭经销与销售	50,000,000.00		100.00	100.00	是			
江苏丰泰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洪泽	煤炭采购、销售	10,000,000.00	煤炭批发	10,000,000.00		100.00	100.00	是			
深圳前海瑞茂通供应链平台服务有限公司	全资	深圳	供应链管	50,000,000.00	供应链管	50,000,000.00		100.00	100.00	是			

公司	子 公 司	理		理及 相关 配套 服 务、 国际 国内 货运 代理								
浙江和辉电力燃料 有限公司	全 资 子 公 司	宁 波	煤炭 采 购、 销售	煤炭 批 发 经 营	50,000,000.00	50,000,000.00	100.00	100.00	是			

(二) 合并范围发生变更的说明

本期合并范围主要变化为新增合并范围内子公司，本期新投资设立五家子公司天津瑞茂通商业保理有限公司、烟台瑞茂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前海瑞茂通供应链平台服务有限公司、Rex coal Pte.Ltd.、China Coal Soiution(Indonesia) Pte.Ltd.。

(三)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和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1、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净资产	本期净利润	购买日
Rex coal Pte.Ltd.	30,487,150.84	-119,259.16	
China Coal Soiution(Indonesia) Pte.Ltd.	-1,014,392.86	-1,014,392.86	
天津瑞茂通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213,855,605.75	13,855,605.75	
烟台瑞茂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13,832,996.87	30,431,896.87	
深圳前海瑞茂通供应链平台服务	50,085,077.43	85,077.43	

有限公司			
------	--	--	--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一) 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现金：	/	/	2,005,423.96	/	/	1,031,368.38
人民币	/	/	2,005,423.96	/	/	1,031,368.38
银行存款：	/	/	488,357,349.28	/	/	434,423,880.04
人民币	/	/	469,396,667.77	/	/	426,784,977.22
美元	3,065,817.53	6.0969	18,727,181.63	1,088,349.37	6.2855	6,844,998.82
新加坡元	44,267.28	4.7845	211,796.81	155,649.24	5.1005	793,888.95
欧元				1.81	8.3176	15.05
印尼卢比	43,756,185.88	0.0005	21,703.07			
其他货币资 金：	/	/	716,922,672.95	/	/	384,708,915.53
人民币	/	/	641,365,485.87	/	/	257,794,472.31
美元	12,363,162.35	6.0969	75,376,964.53	20,191,622.00	6.2855	126,914,443.22
新加坡元	37,668.00	4.7845	180,222.55			
合计	/	/	1,207,285,446.19	/	/	820,164,163.95

(二) 交易性金融资产：

1、交易性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期初公允价值
1.交易性债券投资		
2.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3.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衍生金融资产	787,363.35	

5.套期工具		
6.其他		
合计	787,363.35	

(三)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386,846,240.80	136,075,301.72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386,846,240.80	136,075,301.72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情况: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备注
常州凤梧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2013 年 11 月 20 日	2014 年 5 月 19 日	10,000,000.00	
无锡市振达特种钢管制造有限公司	2013 年 11 月 20 日	2014 年 5 月 19 日	10,000,000.00	
无锡市振达特种钢管制造有限公司	2013 年 11 月 20 日	2014 年 5 月 19 日	10,000,000.00	
江苏申港锅炉有限公司	2013 年 11 月 20 日	2014 年 5 月 19 日	10,000,000.00	
杭州锅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 11 月 20 日	2014 年 5 月 19 日	10,000,000.00	
合计	/	/	50,000,000.00	/

3、 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 以及期末公司已经背书给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情况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备注
------	------	-----	----	----

公司已经背书给其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				
江苏永钢集团有限公司	2013 年 7 月 23 日	2014 年 1 月 23 日	10,000,000.00	
湖北楚瓷建材有限公司	2013 年 10 月 8 日	2014 年 4 月 8 日	10,000,000.00	
洛阳万基特种铝合金有限公司	2013 年 9 月 26 日	2014 年 3 月 26 日	10,000,000.00	
宁波宝毅贸易有限公司	2013 年 7 月 30 日	2014 年 1 月 30 日	10,000,000.00	
中铁二局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 8 月 19 日	2014 年 2 月 19 日	10,000,000.00	
合计	/	/	50,000,000.00	/

(四)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911,614,707.79	100.00	562,114.66	0.06	455,739,758.29	100.00	489,028.37	0.11
组合小计	911,614,707.79	100.00	562,114.66	0.06	455,739,758.29	100.00	489,028.37	0.11
合计	911,614,707.79	/	562,114.66	/	455,739,758.29	/	489,028.37	/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						
6 个月以内	905,970,291.93	99.38		450,849,474.59	98.93	
6 个月至 1 年	25,854.69	0.00	258.55			
1 年以内小计	905,996,146.62	99.38	258.55	450,849,474.59	98.93	
1 至 2 年	5,618,561.17	0.62	561,856.12	4,890,283.70	1.07	489,028.37
合计	911,614,707.79	100.00	562,114.67	455,739,758.29	100.00	489,028.37

2、 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欠款。

3、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江西省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客户	120,123,031.63	1 年以内	13.18
华能沁北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客户	76,803,885.18	1 年以内	8.43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井冈山电厂	客户	55,391,357.80	1 年以内	6.08
华能武汉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客户	29,938,802.23	1 年以内	3.28
国电益阳发电有限公司	客户	29,393,257.92	1 年以内	3.22
合计	/	311,650,334.76	/	34.19

(五)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178,173,489.58	100.00	421,666.62	0.24	62,394,372.86	100.00	184,600.00	0.30
组合小计	178,173,489.58	100.00	421,666.62	0.24	62,394,372.86	100.00	184,600.00	0.30
合计	178,173,489.58	/	421,666.62	/	62,394,372.86	/	184,600.00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						
6 个月以 内	173,956,823.34	97.63		55,673,372.86	89.23	
6 个月至 1 年						
1 年以内 小计	173,956,823.34	97.63		55,673,372.86	89.23	
1 至 2 年	4,216,666.24	2.37	421,666.62	6,721,000.00	10.77	184,600.00
合计	178,173,489.58	100.00	421,666.62	62,394,372.86	100.00	184,600.00

2、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账款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欠款。

3、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江苏瑞港煤炭洗选加工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0.00	1-6 个月	56.13
中华人民共和国汕头海关驻惠来办事处	非关联方	5,700,000.00	1-6 个月	3.21
中国外运华东有限公司金陵分公司	非关联方	4,943,089.35	1-6 个月	2.77
中国外运山东有限公司龙口分公司	非关联方	4,777,932.62	1-6 个月	2.68
中华人民共和国黄浦老港海关	非关联方	4,260,000.00	1-6 个月	2.39
合计	/	119,681,021.97	/	67.18

(六) 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769,618,064.95	99.65	316,917,624.22	98.03
1 至 2 年	2,719,409.78	0.35	2,533,977.45	0.78
2 至 3 年			3,841,903.07	1.19
合计	772,337,474.73	100.00	323,293,504.74	100.00

2、 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时间	未结算原因
华电煤业集团运销有限公司	供应商	27,239,437.05	2013 年 11 月	未到结算期
连云港三邦物流有限公司	供应商	32,300,000.00	2013 年 11 月	未到结算期
庞鑫物产有限公司	供应商	35,205,775.00	2013 年 12 月	未到结算期
山西能源产业集团长治有限公司	供应商	183,338,254.37	2013 年 12 月	未到结算期
山西介休鑫峪沟煤业有限公司	供应商	280,000,000.00	2013 年 12 月	未到结算期
合计	/	558,083,466.42	/	/

3、 本报告期预付款项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本报告期预付账款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欠款。

(七) 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239,933,290.73		239,933,290.73	211,529,526.63		211,529,526.63
合计	239,933,290.73		239,933,290.73	211,529,526.63		211,529,526.63

(八) 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保理合同项下受让应收款项	2,109,878,279.44	
待抵扣进项税	67,160,316.61	6,360,480.55
合计	2,177,038,596.05	6,360,480.55

(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期初公允价值
其他	200,000,000.00	
合计	200,000,000.00	

其他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是指信托理财产品。期末信托理财产品余额为根据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决议、本公司子公司那曲瑞昌煤炭运销有限公司购买的国民信托有限公司的理财产品。

(十) 对合营企业投资和联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企业持股比例(%)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期末资产总额	期末负债总额	期末净资产总额	本期营业收入总额	本期净利润
一、合营企业							
郑州航空港区兴瑞实业有限公司	49.00	49.00	200,392,315.80	189,371.64	200,202,944.20	22,433,273.04	202,944.16

公司							
二、联营企业							

(十一)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按成本法核算: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
新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87,495,200.00		287,495,200.00	287,495,200.00		9.99	9.99

按权益法核算: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
郑州航空港区兴瑞实业有限公司	98,000,000.00		98,099,442.64	98,099,442.64		49.00	49.00

本公司子公司江苏晋和电力燃料有限公司与新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入股

协议书》，并于 2013 年 12 月 20 日足额缴付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投资款 121,820,000 元人民币以及资本公积金 165,675,200 元人民币，共计 287,495,200 元人民币。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江苏晋和电力燃料有限公司参与新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扩股事项相关手续正在办理之中。

(十二)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12,512,630.47	4,060,957.59			16,573,588.06
其中: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6,180,790.63	64,102.56			6,244,893.19
运输工具	4,578,384.20	3,420,719.62			7,999,103.82
电子设备及其他	1,753,455.64	576,135.41			2,329,591.05
		本期新增	本期计提		
二、累计折旧合计:	2,110,335.32		2,523,380.83		4,633,716.15
其中: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971,696.95		695,587.92		1,667,284.87
运输工具	533,477.87		1,543,187.81		2,076,665.68
电子设备及其他	605,160.50		284,605.10		889,765.60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0,402,295.15	/		/	11,939,871.91
其中: 房屋及建筑物		/		/	
机器设备	5,209,093.68	/		/	4,577,608.32

运输工具	4,044,906.33	/	/	5,922,438.14
电子设备及其他	1,148,295.14	/	/	1,439,825.45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	/	
机器设备		/	/	
运输工具		/	/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0,402,295.15	/	/	11,939,871.91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	/	
机器设备	5,209,093.68	/	/	4,577,608.32
运输工具	4,044,906.33	/	/	5,922,438.14
电子设备及其他	1,148,295.14	/	/	1,439,825.45

本期折旧额：2,523,380.83 元。

(十三)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325,961.54	150,650,000.00		150,975,961.54
土地使用权		150,650,000.00		150,650,000.00
财务软件	325,961.54			325,961.54
二、累计摊销合计	313,461.54	12,500.00		325,961.54
土地使用权				
财务软件	313,461.54	12,500.00		325,961.54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2,500.00	150,637,500.00		150,650,000.00
土地使用权				

财务软件	12,500.00			
四、减值准备合计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2,500.00	150,637,500		150,650,000.00
土地使用权		150,637,500		150,650,000.00
财务软件	12,500.00			

本期摊销额：12,500.00 元。

本公司子公司烟台瑞茂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竞得位于烟台市连城路北、直官路西（A1 地块），宗地编号为“烟 j（2013）3057”。土地面积约 90195.5 平方米，土地性质为住宅/商业服务业，使用年限分别为住宅年限 70 年，商业服务业年限 40 年。烟台瑞茂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于 2013 年 12 月 16 日与烟台市国土资源局签订了《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拍卖出让成交确认书》，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土地使用权证书正在办理之中。

(十四) 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期末额
房租		315,944.50			315,944.50
维修费		199,455.61	38,168.94		161,286.67
保险费		7,047.23	587.27		6,459.96
合计		522,447.34	38,756.21		483,691.13

(十五)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不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056,984.22	168,407.09
递延收益	5,000,000.00	
小计	8,056,984.22	168,407.09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交易性金融工具、衍生金融工具的估值	164,070.00	
小计	164,070.00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可抵扣亏损	9,939,474.09	
合计	9,939,474.09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数	期初数	备注
2014			
2015			
2016			
2017			
2018	8,681,674.59		
合计	8,681,674.59		/

(十六) 资产减值准备明细: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一、坏账准备	673,628.37	11,610,152.91			12,283,781.28
二、存货跌价准备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七、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八、工程物资减值准备					
九、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					
其中：成熟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准备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十三、商誉减值准备					
十四、其他					
合计	673,628.37	11,610,152.91			12,283,781.28

(十七)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质押借款	351,327,329.00	39,005,927.35
保证借款	400,000,000.00	48,244,936.03
信用借款	301,212,332.78	45,320,195.58

合计	1,052,539,661.78	132,571,058.96
----	------------------	----------------

注：(1) 根据那曲瑞昌煤炭运销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商都路支行签订《国内保理业务合同》(编号：2013 年郑工银中州(保理)字第 01 号)，那曲瑞昌煤炭运销有限公司以应收账款质押融资 10,000,000.00 元；

(2) 根据那曲瑞昌煤炭运销有限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签订《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2013 豫银贷字第 1307740 号)，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贷款借款 100,000,000.00 元；分别由郑州瑞茂通供应链有限公司、河南中瑞投资有限公司、万永兴、刘轶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签证《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2013 豫银最保字第 1307740 号、2013 豫银最保字第 1307740-1 号、2013 年信银郑最高保字第 1307740-1 号、2013 年信银郑最高保字第 1307740-2 号)；并由郑州瑞茂通供应链有限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签订《最高额权利质押合同》(编号：2013 豫银权最高质字第 1307740 号)提供股票质押担保。

(3) 根据浙江和辉电力燃料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保税区支行签订的《国内保理业务合同》(编号：39012000-2013(EFR)00031 号、39012000-2013(EFR)00025 号、39012000-2013(EFR)00023 号、39012000-2013(EFR)00027 号、39012000-2013(EFR)00037 号、39012000-2013(EFR)00035 号、39012000-2013(EFR)00033 号)，浙江和辉电力燃料有限公司以应收账款质押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保税区支行借款 74,440,000.00 元；

(4) 根据邳州市丰源电力燃料有限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徐州分行签订的《小企业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S323580M120130204761)，邳州市丰源电力燃料有限公司以货物质押并签订商品融资质押监管协议，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徐州分行借款 20,000,000.00 元；

(5) 根据西宁德祥商贸有限责任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海省分行签订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2013 年青中银短借字第 033 号)，西宁德祥商贸有限责任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海省分行借款 100,000,000.00 元，由郑州瑞茂通供应链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海省分行签订《保证合同》(编号：2013 年青中银宝字第 013 号)提供保证；并由郑州瑞茂通供应链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海省分行签订《质押合同》(编号：2013 年青中银质字第 005 号)提供股票质押担保；

(6) 西宁德祥商贸有限责任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风支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光郑东风支 DK2013047)，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风支行借款 20,000,000.00 元，由郑州瑞茂通供应链有限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风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光郑东风支 ZB2013047)提供保证；并由郑州瑞茂通供应链有限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风支行签订《最高额质押合同》(编号：光郑东风支 ZZ2013018)

提供股票质押担保；

(7) 根据那曲瑞昌煤炭运销有限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签订的《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 2013 豫银贷字第 1307759 号), 那曲瑞昌煤炭运销有限公司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借款 350,000,000.00 元, 由郑州瑞茂通供应链有限公司、万永兴、刘轶分别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 2013 豫银最保字第 1307759 号、2013 年信银郑最高保字第 1307759-1 号、2013 年信银郑最高保字第 1307759-2 号); 并由安徽瑞昌置业发展有限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签订《抵押合同》(编号: 2013 豫银抵字第 1307759 号), 以土地使用权提供抵押担保;

(8) 根据河南腾瑞能源产业开发有限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签订的《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 2013 豫银贷字第 1307760 号), 河南腾瑞能源产业开发有限公司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借款 50,000,000.00 元, 分别由郑州瑞茂通供应链有限公司、万永兴、刘轶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 2013 豫银最保字第 1307760 号、2013 年信银郑最高保字第 1307760-1 号、2013 年信银郑最高保字第 1307760-2 号) 提供保证担保;

(9) 根据 China(Singapore) Coal Solution Pte.Ltd.与 DBS BANK LTD 签订的《DEED OF CHARGE AND ASSIGNMENT》, China(Singapore) Coal Solution Pte.Ltd 以应收账款质押向 DBS BANK LTD 借款 49,404,178.00 美元。

(十八) 应付票据: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1,147,021,148.28	278,227,858.11
合计	1,147,021,148.28	278,227,858.11

下一会计期间将到期的金额 1,147,021,148.28 元。

(十九)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情况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煤款	330,534,150.07	244,475,394.61
合计	330,534,150.07	244,475,394.61

2、 本报告期应付账款中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情况

本报告期应付账款中无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

(二十) 预收账款：

1、 预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煤款	171,592,726.06	68,244,684.92
合计	171,592,726.06	68,244,684.92

2、 本报告期预收款项中预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情况：

本报告期预收账款中无预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

(二十一) 应付职工薪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72,524.52	27,190,037.69	25,101,730.39	2,760,831.82
二、职工福利费		955,347.22	955,347.22	
三、社会保险费		2,477,609.12	2,477,609.12	
1.医疗保险费		670,169.51	670,169.51	
2.基本养老保险费		1,540,577.45	1,540,577.45	
3.失业保险费		149,751.58	149,751.58	
4.工伤保险费		38,743.40	38,743.40	
5.生育保险费		78,367.18	78,367.18	
四、住房公积金		1,074,585.75	1,035,015.35	39,570.40
五、辞退福利				
六、其他				
七、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46,445.88	250.00	250.00	646,445.88

合计	1,318,970.40	31,697,829.78	29,569,952.08	3,446,848.10
----	--------------	---------------	---------------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金额 646,445.88 元。

(二十二) 应交税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值税	1,092,478.28	18,495,943.91
营业税	8,414,257.09	
企业所得税	47,181,545.24	21,846,935.90
个人所得税	138,213.20	8,433.72
城市维护建设税	837,047.28	780,242.61
教育费附加	363,908.76	504,440.94
地方教育附加	457,830.18	530,953.04
其他	113,978.20	
合计	58,599,258.23	42,166,950.12

(二十三) 应付利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保理项目借入款项应付利息	22,072,749.99	
合计	22,072,749.99	

本公司子公司天津瑞茂通商业保理有限公司向本公司母公司郑州瑞茂通供应链有限公司借入款项本期应付利息余额 22,072,749.99 元。

(二十四) 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借款	2,070,000,000.00	
运费	3,339,048.50	6,352,385.15

信息费	785,000.00	3,235,000.00
保证金	500,000.00	139,569.10
租金	647,948.00	667,679.92
中介费用	338,616.57	384,816.57
其他	1,791,960.90	2,731,676.12
合计	2,077,402,573.97	13,511,126.86

2、 本报告期其他应付款中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情况
 本报告期其他应付款中无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

3、 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情况的说明

债权人名称	金额	未偿还的原因	报表日后是否归还
中国证券报信息费	595,000.00	暂未支付	否
合计	595,000.00		

4、 对于金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应说明内容

债权人名称	年末数	性质或内容
郑州瑞茂通供应链有限公司	2,070,000,000.00	借款
武陟县锴福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1,955,299.40	运费
Hong Leong Finance	886,136.92	购车款
漯河郑晋物流有限公司	847,660.00	运费
合计	2,073,689,096.32	

(二十五) 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递延收益	20,000,000.00	
合计	20,000,000.00	

2013 年 9 月 18 日，泰州市泰州港核心港区管理委员会下发了《关于下达 2013 年核心港区现代服务业发展专项引导资金的通知》（泰港核管委发【2013】63 号），对本公司子公司江苏晋

和电力燃料有限公司新上煤炭供应链网络平台及信息化建设项目给予现代服务业专项引导资金 2,000 万元补贴。

(二十六) 股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数	本次变动增减 (+、-)					期末数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 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 总数	869,123,893.00	3,100,000.00				3,100,000.00	872,223,893.00

根据本公司 2012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2013 年 1 月 6 日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对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的规定，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备案，公司本报告期内向激励对象燕刚、李艾君、李群立、王东升、张菊芳等 5 人授予限制性股票 310 万股，授予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3.88 元。

本报告期增资已经中磊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验资报告》([2013] 中磊验 C 字第 0006 号) 予以验证。

(二十七) 资本公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8,928,000.00		8,928,000.00
其他资本公积		18,256,100.00		18,256,100.00
合计		27,184,100.00		27,184,100.00

资本公积增加金额原因：

(1) 公司本期内向激励对象燕刚、李艾君、李群立、王东升、张菊芳等 5 人授予限制性股票 310 万股，授予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3.88 元，增加资本公积 8,928,000.00 元；

(2) 本期股权激励增加资本公积 18,256,100.00 元；

(二十八) 盈余公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12,273,904.80	12,537,865.42		24,811,770.22
合计	12,273,904.80	12,537,865.42		24,811,770.22

本公司按净利润的 1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二十九) 未分配利润: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
调整前 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363,364,275.83	/
调整后 年初未分配利润	363,364,275.83	/
加: 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71,165,605.03	/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2,537,865.42	10
期末未分配利润	821,992,015.44	/

(三十)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6,490,705,970.02	5,281,242,580.20
营业成本	5,521,994,859.08	4,541,933,909.98

2、 主营业务 (分产品)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产品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煤炭直运、煤炭掺配、加工后销售	6,138,670,592.76	5,499,922,109.09	5,281,242,580.20	4,541,933,909.98
供应链平台管理服务	295,909,325.73			

供应链金融业务	56,126,051.53	22,072,749.99		
合计	6,490,705,970.02	5,521,994,859.08	5,281,242,580.20	4,541,933,909.98

3、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华能沁北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534,719,716.07	8.24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井冈山电厂	389,393,552.31	6.00
上海时代航运有限公司	301,454,004.96	4.64
江苏金驹物流投资有限公司	234,384,681.63	3.61
BEIJING DATANG FUEL CO.,LTD	227,938,001.87	3.51
合计	1,687,889,956.84	26.00

(三十一) 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缴标准
营业税	12,401,504.14		按应税收入的 5% 计缴。
城市维护建设税	5,121,149.42	2,800,381.89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5%-7% 计缴。
教育费附加	2,448,043.79	1,409,206.16	
地方教育附加	1,632,029.20	2,230,237.12	
价格调节基金		689,755.40	
合计	21,602,726.55	7,129,580.57	/

注：各项营业税金及附加的计缴标准详见附注五、税项。

(三十二) 销售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费用	1,519,079.00	2,126,592.92

运杂费	308,013,850.75	217,441,526.57
港务费用	27,168,168.26	29,483,768.52
装卸堆存费	21,826,890.27	11,815,292.00
代理佣金费	1,418,130.11	2,598,876.05
核验鉴定费	3,274,806.43	349,299.58
租赁费	1,138,107.00	649,348.20
出入境检验检疫费	1,133,966.00	633,434.53
进口港建费	7,608,973.00	
其他	2,836,681.55	3,481,718.81
合计	375,938,652.37	268,579,857.18

(三十三) 管理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费用（薪酬）	30,446,871.58	19,852,944.10
折旧和摊销	2,574,837.04	1,386,247.75
业务招待费	16,603,697.82	11,300,056.38
汽车费用	4,950,202.10	3,944,264.33
差旅费	7,650,948.18	4,931,765.10
税费	2,372,352.42	4,227,003.91
办公费用	2,538,331.36	1,697,279.44
咨询及中介服务费	5,458,664.34	8,562,362.61
租赁费	3,827,769.61	1,495,017.35
股权激励	18,256,100.00	
其他	2,657,582.23	352,600.41
合计	97,337,356.68	57,749,541.38

(三十四) 财务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利息支出	35,007,389.87	19,190,686.53
利息收入	-9,617,907.48	-15,128,304.25
汇兑损益	-15,427,191.06	307,182.79
手续费支出	10,257,932.70	4,848,943.94
合计	20,220,224.03	9,218,509.01

(三十五)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787,363.35	
合计	787,363.35	

(三十六) 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明细情况: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99,442.64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4,919,489.3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18,000,000.00	
合计	23,018,931.95	

2、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郑州航空港区兴瑞实业有限公司	99,442.64		按持股比例确认
合计	99,442.64		/

(三十七) 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一、坏账损失	11,610,152.91	673,628.37
二、存货跌价损失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十四、其他		
合计	11,610,152.91	673,628.37

(三十八) 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接受捐赠	220,000.00		
政府补助	81,522,989.09	71,719,103.16	
其他	363,536.25	657,400.00	
合计	82,106,525.34	72,376,503.16	

2、 政府补助明细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说明
宁波保税区财政扶持资金	8,069,900.00	14,950,000.00	与收益相关

	1,748,319.42	21,835,662.19	与收益相关
西宁地方财政扶持资金	14,542,100.00	29,577,500.00	与收益相关
洪泽地方财政扶持资金	3,463,205.00	2,312,268.00	与收益相关
邳州地方财政扶持资金	713,691.82	2,354,152.00	与收益相关
沁阳地方财政扶持资金	25,008.96	689,520.97	与收益相关
那曲地方财政扶持资金	10,928,000.01		与收益相关
烟台地方财政扶持资金	42,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新加坡政府创新补贴	32,763.88		与收益相关
合计	81,522,989.09	71,719,103.16	/

注：1、根据藏政发【2011】14号《关于我区企业所得税税率问题的通知》、《青藏铁路那曲物流中心招商引资优惠政策若干规定实施细则》、那行流复【2012】03号《同意那曲瑞昌煤炭运销有限公司享受那曲物流中心优惠政策等相关事宜的批复》，本公司子公司那曲瑞昌煤炭运销有限公司享受所得税率15%的优惠政策，并享受相应的税收返还政策财政补助。

2、根据西宁经济技术开发区南川工业园区管委会与本公司子公司西宁德祥商贸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的《投资协议书》相关规定，西宁德祥商贸有限责任公司缴纳税收符合相关规定的条件下，享受相应的财政扶持企业发展基金。

3、根据《洪泽县商贸企业投资协议书》相关规定，本公司子公司江苏丰泰物资贸易有限公司缴纳税收符合相关规定的条件，享受相应的地方财政扶持奖励。

4、根据泰州高港港口综合物流园与本公司子公司江苏晋和电力燃料有限公司签订的《合作协议书》，江苏晋和电力燃料有限公司缴纳税款符合相关规定的条件，享受相应的地方财政资金奖励政策。

5、根据烟台市牟平区人民政府办公室74号会议纪要，本公司子公司烟台瑞茂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本期取得烟台地方财政资金奖励4,200万元。

6、本公司子公司 China Coal Solution(singapore) Pte.Ltd 本期取得新加坡政府创新补贴款32,763.88元。

7、本公司子公司邳州市丰源电力燃料有限公司、徐州市裕广物资贸易有限公司符合邳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邳州市港口物流运输业和煤炭市场发展的意见》（邳政发【2008】69号）文件规定的相关条件，享受相应的地方资金扶持政策。

8、本公司子公司浙江和辉电力燃料有限公司、浙江宇能电力燃料有限公司符合宁波保税區管理委员会《关于鼓励营运中心发展的若干意见》（甬保政【2010】13号）文件规定的相关财

政扶持政策条件，享受相应的地方资金扶持政策。

(三十九) 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50,000.00		
赔款支出	567,600.00		
其他	178,093.43	50.00	
合计	795,693.43	50.00	

(四十) 所得税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83,693,540.01	86,706,858.68
递延所得税调整	-7,724,507.13	-168,407.09
合计	75,969,032.88	86,538,451.59

(四十一) 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基本每股收益按照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除以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新发行普通股股数，根据发行合同的具体条款，从应收对价之日（一般为股票发行日）起计算确定。

稀释每股收益的分子以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调整下述因素后确定：（1）当期已确认为费用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的利息；（2）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转换时将产生的收益或费用；以及（3）上述调整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稀释每股收益的分母等于下列两项之和：（1）基本每股收益中母公司已发行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及（2）假定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转换为普通股而增加的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在计算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转换为已发行普通股而增加的普通股股数的加权平均数时，以前期间发行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假设在当年年初转换；当年发行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假设在发行日转换。

(1) 各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金额列示

报告期利润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5403	0.5391	0.5440	0.544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4439	0.4429	0.4625	0.4625

(2) 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① 计算基本每股收益时，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为：

项目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	471,165,605.03	381,795,555.28
其中：归属于持续经营的净利润	471,165,605.03	381,795,555.28
归属于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87,051,796.34	324,555,465.41
其中：归属于持续经营的净利润	387,051,796.34	324,555,465.41
归属于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② 计算稀释性每股收益时，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为：

项目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	471,165,605.03	381,795,555.28
当期已确认为费用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的利息扣除所得税影响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部分		
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转换时将产生的收益或费用扣除所得税影响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部分		
其中：归属于持续经营的净利润	471,165,605.03	381,795,555.28
归属于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③ 计算基本每股收益时，分母为发行在外普通股加权平均数，计算过程如下：

项目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年初发行在外的普通股股数	869,123,893	618,133,813

项 目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加：本年发行的普通股加权数	2,841,666	250,990,080
减：本年回购的普通股加权数		
年末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数	871,965,559	701,797,173

④ 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为发行在外普通股加权平均数的计算过程如下：

项 目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计算基本每股收益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871,965,559	701,797,173
加：假定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转换为已发行普通股而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增 1,950,411	
其中：可转换公司债转换而增加的普通股加权数		
认股权证/股份期权行权而增加的普通股加权数	1,950,411	
回购承诺履行而增加的普通股加权数		
计算稀释每股收益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873,915,970	701,797,173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首批授予数量的议案》和《关于公司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第一期解锁及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的议案》，将首批获授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由 76 人调整至 73 人，相应股票期权授予数量由 1,535 万份调整至 1,510 万份。经审核，公司股权激励计划首批授予的股票期权的第一期行权条件已满足，自 2014 年 1 月 7 日起至 2015 年 1 月 6 日止可行权 604 万份股票期权；公司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第一期解锁条件已满足，第一期解锁数量为 124 万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0.14%，解锁日即上市流通日为 2014 年 1 月 20 日。

(四十二)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金额
往来款项	141,777,865.97
政府补助款项	81,522,989.09
利息收入	9,617,907.48
其他	363,536.25
合计	233,282,298.79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金额
往来款项	184,182,550.93
销售费用	369,587,525.89
保理业务受让应收款支出	2,127,683,863.34
业务招待费	16,603,697.82
租赁费	3,827,769.61
差旅费	7,650,948.18
办公费	2,538,331.36
汽车费用	4,950,202.10
中介机构费用	5,458,664.34
手续费支出	10,257,932.59
其他	3,453,680.77
合计	2,736,195,166.93

3、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金额
收到的政府专项引导资金	20,000,000.00
保理公司拆入资金	2,070,000,000.00

合计	2,090,000,000.00
----	------------------

4、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支付的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金	680,762,851.09
合计	680,762,851.09

(四十三)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71,150,092.73	381,795,555.28
加：资产减值准备	11,610,152.91	673,628.3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523,380.83	1,386,247.75
无形资产摊销	12,500.00	105,008.0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8,756.2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220,000.0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87,363.35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7,383,697.39	20,337,468.4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3,018,931.9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888,577.13	-168,026.4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64,070.0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5,894,423.35	-49,709,440.8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994,177,256.80	-242,846,864.7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647,034,681.83	321,350,684.22
其他	18,256,10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83,813,120.68	432,924,260.08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526,522,595.10	820,164,163.95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820,164,163.95	703,164,633.56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93,641,568.85	116,999,530.39

2、 本期取得或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相关信息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有关信息:		
1.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价格		
2.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减: 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持有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3.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4. 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二、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有关信息:		
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价格		330,000,000.00
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减: 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持有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4. 处置子公司的净资产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一、现金	526,522,595.10	820,164,163.95
其中：库存现金	2,005,423.96	1,031,368.3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88,357,349.28	434,423,880.0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36,159,821.86	384,708,915.53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26,522,595.10	820,164,163.95

八、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	组织机构代码
郑州瑞茂通供应链	有限责任公司	郑州	万永兴	企业管理咨询	360,000,000.00	70.87	70.87	万永兴	55960929-8

有 限 公 司									
---------	--	--	--	--	--	--	--	--	--

注：本公司最终控制方为河南中瑞投资有限公司，万永兴先生持有河南中瑞投资有限公司 70.00% 股权，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

(二)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全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组织机构代码
徐州市怡丰贸易有限公司	民营企业	徐州	王东升	煤炭销售、采购	60,000,000.00	100.00	100.00	72282404-4
China Coal Solutio(HK) .Ltd.	民营企业	香港	王永兴	煤炭销售、采购	1.00 港元	100.00	100.00	
邳州市丰源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民营企业	邳州	武文全	煤炭销售、采购	60,000,000.00	100.00	100.00	77803344-4
河南腾瑞能源产业开发有限公司	民营企业	沁阳	刘飞月	煤炭销售、采购	10,000,000.00	100.00	100.00	69068725-8
徐州市裕广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民营企业	邳州	闫振峰	煤炭销售、采购	10,000,000.00	100.00	100.00	66683328-7
China Coal Solutio(Singapore) Pte.Ltd.	民营企业	新加坡		煤炭销售、采购	7,800,000.00 美元	100.00	100.00	
Ina Advanced Holdings Pte.Ltd.	民营企业	新加坡		煤炭销售、采购	100,000.00 美元	70.00	70.00	

Rex coal Pte.Ltd.	民营企业	新加坡		煤炭销售、采购	5,000,000.00 美元	100.00	100.00	
China Coal Solutio n(Indonesia) Pte.Ltd.	民营企业	印尼		煤炭销售、采购		100.00	100.00	
烟台瑞茂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民营企业	烟台	王瑞臣	煤炭供应链管理	30,000,000.00 美元	100.00	100.00	07968555-5
江苏晋和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民营企业	泰州	王东升	煤炭销售、采购	230,000,000.00	100.00	100.00	66963820-9
山西瑞茂通供应链有限公司	民营企业	太原	秦敬富	煤制品销售	20,000,000.00	100.00	100.00	05886325-5
浙江宇能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民营企业	宁波	丁志雄	煤炭销售、采购	10,000,000.00	100.00	100.00	68428106-8
西宁德祥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民营企业	西宁	米长彬	煤炭销售、采购	10,000,000.00	100.00	100.00	78140717-9
天津瑞茂通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民营企业	天津	米长彬	贸易融资	200,000,000.00	100.00	100.00	06688371-5
那曲瑞昌煤炭运销有限公司	民营企业	那曲	王卫东	煤炭销售、采购	50,000,000.00	100.00	100.00	58577439-3
江苏丰泰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民营企业	洪泽	于学锋	煤炭销售、采购	10,000,000.00	100.00	100.00	56685206-9
浙江和辉电力燃料	民营	宁波	张首	煤炭	50,000,000.00	100.00	100.00	69824666-9

有限公司	企业		领	销售、 采购				
深圳前海瑞茂通供应链平台服务有限公司	民营企业	深圳	王东 升	供应链管理	50,000,000.00	100.00	100.00	07250536-6

(三) 本企业的合营和联营企业的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本企业持股比例(%)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组织机构代码
一、合营企业								
郑州航空港区兴瑞实业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郑州	王瑞臣	供应链管理及相关配套服务	200,000,000.00	49.00	49.00	08559608-4

(四) 本企业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河南中瑞投资有限公司	关联人（与公司同一董事长）	78342502-0
大连中安泰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07155617-X
河南中瑞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76622175-5
上海远宜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06252495-0
北京和嘉瑞兴投资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55856079-5
和嘉瑞兴（北京）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07856946-7
河南和昌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66722186-4

河南怡丰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74742694-x
安徽华昌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69107694-3
江苏和昌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55020511-5
武汉兴和昌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55503858-x
河南怡昌置业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55690769-5
河南瑞昌置业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56983687-3
河南兴昌置业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59343906-9
河南创和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07543066-2
安徽瑞昌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06248724-8
扬州华昌置业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05188695-6
北京建荣置业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09186951-X

(五) 关联交易情况

1、 关联担保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期限	是否履行完毕
郑州瑞茂通供应链有限公司	浙江宇能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180,000,000.00	2012年10月16日~ 2013年10月16日	是
郑州瑞茂通供应链有限公司	江苏丰泰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2年10月15日~ 2013年10月15日	是
郑州瑞茂通供应链有限公司	江苏丰泰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2012年7月10日~ 2013年12月31日	是
万永兴	江苏丰泰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2012年7月10日~ 2013年12月31日	是
刘轶	江苏丰泰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2012年7月10日~ 2013年12月31日	是
郑州瑞茂通供应链有限公司	西宁德祥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390,000,000.00	2013年1月4日~ 2013年12月31日	否
郑州瑞茂通供应链有限公司	西宁德祥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0	2013年8月9日~ 2014年8月8日	否
郑州瑞茂通供应链有限公司	西宁德祥商贸有	200,000,000.00	2013年10月16日~	否

应链有限公司	限责任公司		2014 年 10 月 15 日	
郑州瑞茂通供应链有限公司	那曲瑞昌煤炭运销有限公司	520,000,000.00	2013 年 5 月 17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否
郑州瑞茂通供应链有限公司	那曲瑞昌煤炭运销有限公司	585,000,000.00	2013 年 9 月 25 日~ 2015 年 9 月 25 日	否
河南中瑞投资有限公司	那曲瑞昌煤炭运销有限公司	520,000,000.00	2013 年 7 月 14 日~ 2014 年 7 月 4 日	否
万永兴	那曲瑞昌煤炭运销有限公司	520,000,000.00	2013 年 5 月 7 日~ 2015 年 5 月 7 日	否
万永兴	那曲瑞昌煤炭运销有限公司	650,000,000.00	2013 年 9 月 25 日~ 2015 年 9 月 25 日	否
刘轶	那曲瑞昌煤炭运销有限公司	520,000,000.00	2013 年 5 月 7 日~ 2015 年 5 月 7 日	否
刘轶	那曲瑞昌煤炭运销有限公司	650,000,000.00	2013 年 9 月 25 日~ 2015 年 9 月 25 日	否
安徽瑞昌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那曲瑞昌煤炭运销有限公司	350,000,000.00	2013 年 9 月 27 日~ 2014 年 9 月 27 日	否
郑州瑞茂通供应链有限公司	河南腾瑞能源产业开发有限公司	65,000,000.00	2013 年 9 月 26 日~ 2015 年 9 月 26 日	否
万永兴	河南腾瑞能源产业开发有限公司	650,000,000.00	2013 年 9 月 26 日~ 2015 年 9 月 26 日	否
刘轶	河南腾瑞能源产业开发有限公司	650,000,000.00	2013 年 9 月 26 日~ 2015 年 9 月 26 日	否

注：①为担保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黄河路支行与浙江宇能电力燃料有限公司于 2012 年 10 月 16 日所签订的《授信额度合同》（编号：13106212Z029）及其修订或补充项下债务的履行，郑州瑞茂通供应链有限公司向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黄河路支行承诺为浙江宇能电力燃料有限公司提供保证 180,000,000.00 元；

②为担保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黄河路支行与江苏丰泰物资贸易有限公司于 2012 年 10 月 15 日所签订的《授信额度合同》（编号：13106212Z028）及其修订或补充项下债务的履行，郑州瑞茂通供应链有限公司向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黄河路支行承诺为江苏丰泰物资贸易有限公司提供保证 50,000,000.00 元；

③为确保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在 2012 年 7 月 10 日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向江苏丰泰物资贸易有限公司授信而发生的一系列债权（包括但不限于各类贷款、票据、保函、信用证等各类银行业务），郑州瑞茂通供应链有限公司、万永兴、刘轶分别承诺为江苏丰泰物资贸易有限公司提供保证 300,000,000.00 元；

④为确保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汴路支行与那曲瑞昌煤炭运销有限公司在 2013 年 5 月 7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期间、2013 年 5 月 7 日至 2015 年 5 月 7 日、2013 年 7 月 4 日至 2014 年 7 月 4 日期间连续发生的多笔债权的履行，郑州瑞茂通供应链有限公司、河南中瑞投资有限公司、万永兴、刘轶分别承诺为那曲瑞昌煤炭运销有限公司提供保证 520,000,000.00 元；

⑤为确保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与那曲瑞昌煤炭运销有限公司在 2013 年 9 月 25 日至 2015 年 9 月 25 日期间连续性的多笔债权的履行，郑州瑞茂通供应链有限公司承诺为那曲瑞昌煤炭运销有限公司提供保证 585,000,000.00 元；万永兴、刘轶分别承诺为那曲瑞昌煤炭运销有限公司提供保证 650,000,000.00 元；

⑥为确保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与那曲瑞昌煤炭运销有限公司签订的编号为 2013 豫银贷字第 1307759 号的《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的履行，安徽瑞昌置业发展有限公司以土地使用权抵押为那曲瑞昌煤炭运销有限公司提供抵押担保 350,000,000.00 元；

⑦为确保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与西宁德祥商贸有限责任公司在 2013 年 1 月 4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期间连续发生的多笔债权的履行，郑州瑞茂通供应链有限公司承诺为西宁德祥商贸有限责任公司提供保证 390,000,000.00 元；

⑧为确保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海分行与西宁德祥商贸有限责任公司签署的编号为 2013 年青中银短借字第 033 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 100,000,000.00 元）的履行，郑州瑞茂通供应链有限公司以持有的本公司股票 2,062 万股质押为西宁德祥商贸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⑨为确保 2013 年 9 月 23 日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东风支行与西宁德祥商贸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的编号为光郑东风支 2H2013018 号《综合授信协议》的履行，郑州瑞茂通供应链有限公司以持有的本公司股票 1,800 万股质押为西宁德祥商贸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共 200,000,000.00 元；

⑩为确保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与河南腾瑞能源产业开发有限公司 2013 年 9 月 26 日至 2015 年 9 月 26 日期间连续发生的多笔债权的履行，郑州瑞茂通供应链有限公司承诺为河南腾瑞能源产业开发有限公司提供保证 65,000,000.00 元；万永兴、刘轶分别承诺为河南腾瑞能源产业开发有限公司提供保证 650,000,000.00 元。

2、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郑州瑞茂通供应链有限公司	2,070,000,000.00			一年内可分期偿还

3、其他关联交易

本公司子公司天津瑞茂通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2013 年确认应支付郑州瑞茂通供应链有限公司资金使用费金额为 22,072,749.99 元。

(六)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上市公司应付关联方款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郑州瑞茂通供应链有限公司	2,070,000,000.00	
应付利息:	郑州瑞茂通供应链有限公司	22,072,749.99	

九、股份支付

(一)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18,450,000.00 股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3,100,000.00 股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250,000.00 股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份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15,100,000.00 份期权; 期末公司发行在外的股份期权行权价格为 7.83 元/股。本激励计划的有效期为 4 年, 自 2013 年 1 月 7 日起算。
公司期末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无

其他说明: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 2012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山东瑞茂通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 2013 年 1 月 6 日,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以 2013 年 1 月 7 日作为本次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向 76 位激励对象授予 1,535 万份股票期权，向 5 位激励对象授予 310 万股限制性股票。

公司授予激励对象（对象包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业务骨干人员，但不包括独立董事 81 人）1,535 万份股票期权、310 万份限制性股票，每份股票期权拥有在授权日起 3 年内的可行权日以行权价格（每股 7.83 元）购买 1 股公司的股票的权利。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自授权日起第一年至第二年可行使第一批占其全部授予数量 40% 的期权，自授权日起第二年至第三年可行使第二批占其全部授予数量 30% 的期权；自授权日起第三年至第四年可行使第三批占其全部授予数量 30% 的期权；限制性股票自授予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3.88 元，自授予日起第一年至第二年为第一次解锁，解锁比例为 40%；自授予日起第二年至第三年为第二次解锁，解锁比例为 30%；自授予日起第三年至第四年为第三次解锁，解锁比例为 30%。股票期权和限制性股票解锁需达到《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业绩考核指标。

股票期权和限制性股票各年度考核指标如下表：

行权期（解锁期）	业绩考核指标
第一个行权期（第一个解锁期）	2012 年营业收入不低于 46 亿元；2012 年净利润不低于 3.8 亿元；2012 年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不低于 19%
第二个行权期（第二个解锁期）	2013 年营业收入不低于 60 亿元；2013 年净利润不低于 4.5 亿元；2013 年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不低于 19.5%
第二个行权期（第二个解锁期）	2014 年营业收入不低于 73 亿元；2014 年净利润不低于 5 亿元；2014 年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不低于 20%

（二）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单位：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Black-Scholes 期权定价模型
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的确定方法	股票期权总份数 1535 万份，预期首次满足考核条件可行权为 614 万份（含满足可行权条件的离职人员 3 人）；首次可行权日后考虑离职人员 3 人情况预期可行权期权份数减少 15 万份，第二次、第三次可行权份数为 906 万份。
资本公积中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累计金额	18,256,100.00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18,256,100.00

十、或有事项：

(一) 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1、2013 年 12 月 9 日，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为本公司子公司河南腾瑞能源产业开发有限公司出具了编号为 45000LG1300012、金额 2,000 万美元的不可撤销之保函，保证期限至 2014 年 12 月 9 日；

2、2013 年 12 月 11 日，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为本公司子公司河南腾瑞能源产业开发有限公司出具了编号为 45000LG1300011 金额为 2,000 万美元的不可撤销之保函，保证期限至 2014 年 12 月 16 日。

十一、承诺事项：

(一) 重大承诺事项

主体类别	承诺方	承诺事项	承诺作出时间	承诺完成的期限	承诺的履行情况
控股股东	郑州瑞茂通供应链有限公司	股份锁定期承诺：本次交易中认购的上市公司股份自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不进行转让	2011 年 12 月 21 日	自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即 2012 年 8 月 29 日至 2015 年 8 月 28 日）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郑州瑞茂通供应链有限公司未转让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控股股东	郑州瑞茂通供应链有限公司	盈利预测补偿的承诺	2011 年 12 月 26 日、2012 年 5 月 9 日	承诺重组注入资产 2011 年、2012 年、2013 年、2014 年实现的净利润具体如下：31,415.07 万元、37,706.70 万元、44,369.15 万元、48,905.47 万元	重组注入资产目前已经完成 2011 年、2012 年和 2013 年的盈利预测数，控股股东将严格按照承诺事项履行承诺。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联方	郑州瑞茂通供应链有限公司、万永兴、刘轶	避免与上市公司同业竞争的承诺	2011 年 12 月 21 日	在作为瑞茂通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联方期间持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郑州瑞茂通供应链有限公司、万永兴、刘轶正严格履行承诺

主体类别	承诺方	承诺事项	承诺作出时间	承诺完成的期限	承诺的履行情况
				续有效	事项，未发生违背承诺的情况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联方	郑州瑞茂通供应链有限公司、万永兴、刘轶	规范与上市公司关联交易的承诺	2011 年 12 月 21 日	在作为瑞茂通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联方期间持续有效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郑州瑞茂通供应链有限公司、万永兴、刘轶正严格履行承诺事项，未发生违背承诺的情况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联方	郑州瑞茂通供应链有限公司、万永兴、刘轶	关于保障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	2011 年 12 月 21 日	在作为瑞茂通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联方期间持续有效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郑州瑞茂通供应链有限公司、万永兴、刘轶正严格履行承诺事项，未发生违背承诺的情况

十二、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一)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2014 年初，财政部分别以财会[2014]6 号、7 号、8 号、10 号、11 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2014 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2014 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2014 年修订）》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40 号--合营安排》，要求自 2014 年 7 月 1 日起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施行，鼓励在境外上市的企业提前执行。

本公司将自 2014 年 7 月 1 日起开始执行上述各项准则，并将依据上述各项准则的规定对相关会计政策进行变更。

十三、 其他重要事项:

(一)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金额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期末金额

			动		
金融资产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2、衍生金融资产		787,363.35			787,363.35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0,000,000.00
金融资产小计		787,363.35			
上述合计		787,363.35			200,787,363.35

(二) 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金额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期末金额
金融资产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2、衍生金融资产		131,083.35			131,083.35
3、贷款和应收款	166,170,733.79				78,282,610.06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持有至到期投资					
金融资产小计	166,170,733.79	131,083.35			78,413,693.41
金融负债	321,331,994.47				496,660,681.01

十四、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应收账款：

1、 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欠款。

(二)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27,715,634.07	100.00			537,400.00	100.00		
组合小计	27,715,634.07	100.00			537,400.00	100.00		
合计	27,715,634.07	/		/	537,400.00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其中：						

6 个月以内	27,715,634.07	100.00		537,400.00	100.00	
6 个月至 1 年						
合计	27,715,634.07	100.00		537,400.00	100.00	

2、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账款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欠款。

3、 其他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河南腾瑞能源产业开发有限公司	子公司	17,800,000.00	6 个月以内	64.22
浙江和辉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子公司	9,155,362.07	6 个月以内	33.03
中铁工程设计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郑州设计院	非关联单位	550,000.00	6 个月以内	1.98
河南保利艺术中心管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单位	82,500.00	6 个月以内	0.30
河南晟誉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非关联单位	39,712.00	6 个月以内	0.14
合计	/	27,627,574.07	/	99.67

4、 其他应收关联方款项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其他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河南腾瑞能源产业开发有限公司	子公司	17,800,000.00	64.22
浙江和辉电力燃料有限	子公司	9,155,362.07	33.03

公司			
合计	/	26,955,362.07	97.25

(三) 长期股权投资

按成本法核算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邳州市丰源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2,868,000,000.00	2,868,000,000.00		2,868,000,000.00			100.00	100.00
徐州市怡丰贸易有限公司	60,000,000.00	60,000,000.00		60,000,000.00			100.00	100.00
江苏晋和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60,000,000.00	60,000,000.00		60,000,000.00			100.00	100.00

(四) 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明细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63,113,308.49
合计		163,113,308.49

(五)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8,822,075.92	157,918,402.55
加：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5,895.09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63,113,308.4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70,611.91	-537,400.0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897,193.20	3,662,860.51
其他	18,256,10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62,275.72	-2,069,445.43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6,855,271.43	160,391.15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160,391.15	2,280,891.80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694,880.28	-2,120,500.65

十五、 补充资料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3 年金额	2012 年金额	2011 年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 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1,522,989.09	71,719,103.16	17,556,959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36,250,525.71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	23,706,852.66		

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12,157.18	657,350.00	-2,397,913.8
所得税影响额	-20,903,875.88	-15,136,363.29	-3,573,986.3
合计	84,113,808.69	57,240,089.87	47,835,584.61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1.24	0.5403	0.539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5.66	0.4439	0.4429

(三)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的说明

(1) 资产负债表项目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变动幅度 (%)	原因
货币资金	1,207,285,446.19	820,164,163.95	47.20	本期融资规模增加、资金量增加
应收票据	386,846,240.80	136,075,301.72	184.29	票据结算方式增加
应收账款	911,052,593.13	455,250,729.92	100.12	销售收入增加
预付款项	772,337,474.73	323,293,504.74	138.90	业务规模扩大、采购量增加
其他应收款	177,751,822.96	62,209,772.86	185.73	往来款项增加
其他流动资产	2,177,038,596.05	6,360,480.55	34127.58	保理项下应收款项增加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0,000,000.00			本期进行信托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385,594,642.64			对新余农商行、合营企业投资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变动幅度 (%)	原因
无形资产	150,650,000.00	12,500.00	1205100.00	本期购入土地使用权
递延所得税资产	8,056,984.22	168,407.09	4684.23	递延收益及资产减值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
短期借款	1,052,539,661.78	132,571,058.96	693.94	业务规模扩大, 本期向金融机构借入款项增加
应付票据	1,147,021,148.28	278,227,858.11	312.26	通过银行开具银行承兑汇票数量增加
应付账款	330,534,150.07	244,475,394.61	35.20	本期业务规模扩大、采购量增加
预收账款	171,592,726.06	68,244,684.92	151.44	本期业务预收款项增加
应付职工薪酬	3,446,848.10	1,318,970.40	161.33	期末未付工资增加
应付利息	22,072,749.99			应付郑州瑞茂通供应链有限公司利息
其他应付款	2,077,402,573.97	13,511,126.86	15275.49	天津瑞茂通商业保理有限公司向郑州瑞茂通供应链有限公司借入款项增加
其他非流动负债	20,000,000.00			本期收取的递延收益
资本公积	27,184,100.00			本期发行限制性股票
盈余公积	24,811,770.22	12,273,904.80	102.15	净利润增加
未分配利润	821,992,015.44	363,364,275.83	126.22	净利润增加

(2) 利润表、现金流量表项目: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变动幅度 (%)	原因
营业收入	6,490,705,970.02	5,281,242,580.20	22.90	业务规模扩大、业务量增加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变 动 幅 度 (%)	原因
营业成本	5,521,994,859.08	4,541,933,909.98	21.58	业务规模扩大、业务量增加
营业税金及附加	21,602,726.55	7,129,580.57	203.00	服务费及利息收入增加
销售费用	375,938,652.37	268,579,857.18	39.97	业务量增加、费用增加
管理费用	97,337,356.68	57,749,541.38	68.55	业务量增加、费用增加
财务费用	20,220,224.03	9,218,509.01	119.34	利息支出增加
资产减值损失	11,610,152.91	673,628.37	1623.52	应收款项计提坏账准备增加
投资收益	23,018,931.95			处置信托产品及期货合约收益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734,210,248.75	4,242,003,059.04	11.60	业务规模扩大、采购量增加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8,404,907.54	20,797,343.87	36.58	员工人数增加、待遇增长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4,487,542.45	301,021,320.66	-45.36	本期享受低税率税收优惠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36,195,166.93	303,480,595.81	801.60	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受让保理应收款项金额增加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3,066,250.00			收回信托投资款项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3,117,920.71			收到信托投资转让收益、期货投资收益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54,643,911.81			购建土地使用权
投资支付的现金	689,320,001.00			向新余农商行、合营企业投资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变 动 幅 度 (%)	原因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2,028,000.00	188,565.00	6,278.70	发行限制性股票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90,000,000.00			天津瑞茂通商业保理有限公司融资款项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388,261,397.69	822,517,417.95	190.36	本期向银行借款金额增加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466,941,985.29	1,099,432,549.31	33.43	本期向银行还款金额增加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2,153,782.53	18,788,078.01	71.14	向银行借入款项增加，利息支付金额增加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80,762,851.09	16,000,000.00	4,154.77	支付的承兑保证金、信用证保证金增加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 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 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 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关于瑞茂通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的专项审核报告》原件。
- (四) 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关于瑞茂通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盈利预测实现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原件。
- (五)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董事长：万永兴

瑞茂通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 3 月 25 日